

FINANCIAL

广商周苑

2010年 第3期 总第9期

本期要目

我是农民和农民工的孩子
 亲情那根弦——观《唐山大地震》
 现代诸子研究课程谢辞
 您拨打的号码是空号
 罗宾逊图书馆“漂流记”

2010

JOURNAL OF
THE LIBRARY OF GUANGDONG UNIVERSITY OF BUSINESS STUDIES

天一论剑.....	1
我是农民和农民工的孩子.....	涂燕娜 1
留守在家乡，你的宝.....	古 波 3
城市游民：梦想在左，现实在右.....	吴文丽 4
“穷二代”的穷与富.....	李 凤 6
当选择面对二难推理.....	王海波 8
出发，前往城市.....	林丽碧 10
“二代”问题——社会转型的阵痛.....	王雅琪 11
故乡的原风景.....	许洽锋 13
失落的城市家园，还是迷失的城市人.....	刘婉萍 14
你在哪里.....	林穗明 15
阅读欣赏.....	17
灯下品茗.....	17
我们都在平凡的世界里.....	李荧虹 17
守望精神家园的英雄.....	吴秀玲 19
三读《大外交》.....	姚秋福 21
母亲，世界上最疼我的那个人.....	李杏娟 22
它，解吾梦.....	谭雪梅 23
【转载】梁文道深圳图书馆演讲稿：我的灵魂我的书（节选）.....	25
艺海拾贝.....	26
亲情那根弦——观《唐山大地震》.....	谢彩羽 26
电影《毕业生》与《生死朗读》.....	李燕华 27
《岁月神偷》，偷走了什么？.....	张 璐 28
我心中永远的夏戈尔.....	李丽英 29
与您分享.....	30
易某荐书：《独唱团》.....	易建华 30
马哥荐书：《上帝掷骰子吗》.....	马跃东 31
晓静荐书：《金蔷薇》.....	赖晓静 31
金子荐文：《当我老了》.....	金嘉毓 31
歌曲欣赏：Vincent.....	邓雨婷 32
语录.....	33
师说新语.....	35
北欧行之社会掠影（二）.....	张荣国 35
清风专栏.....	37
去哪里找北.....	刘俊峰 37
现代诸子研究课程鸣谢辞（2007.6.27）.....	刘俊峰 38
雅风社谈.....	39
您拨打的号码是空号.....	陈东东 39
师姐，请别叫我小朋友.....	何浩堃 40
终归无答.....	沈贵芳 41
象牙农场.....	42

这个五月，我就只想挥霍.....	白小铃	42
我可以抱抱你吗？.....	苏 玲	43
而立觞.....	刘 建	45
π 时.....	傅若雯	46
乡愁.....	柴彦超	47
星愿.....	黄达润	48
蒲公英.....	黄达润	48

图学委桥.....49

工作日志49

三则.....	张观平 林洁琳	49
---------	---------	----

活动花絮51

423 扫楼记.....	余 妍	51
让书香伴我们成长.....	黄燕华	51
第一次当龙套主持人.....	李梦夏	52

志愿者手记53

志愿者心语.....	李敏瑜	53
------------	-----	----

图书馆窗.....54

认识图书馆54

资源建设部——图书馆的基石.....	施维敏	54
馆务动态.....		55
答读者问（2010.5—2010.9）.....		56

数字图书馆57

EBSCO ASP+BSP数据库（2010 年新增）.....		57
博视网期刊数据库（2010 年新增）.....		58

它山之石59

罗宾逊图书馆“漂流记”.....	廖颖毅	59
------------------	-----	----

馆员博客61

敬畏生命从爱孩子做起.....	费晓娟	61
-----------------	-----	----

天一论剑

本期征文主题：城市，使生活更美好？乡村，使生活怎么样？

——这是一个令人心碎的话题。城市与乡村已然成了两个中国，各有各的病症和伤痛。城市与乡村如何保持一种社会和生态的平衡？农民和农民工子女通过教育向上流动的渠道变窄了吗？

友人在北美某大学任教，近几年暑假回国，总是穿梭于兼职的几所大学。我说你赶上好时候了国家有钱了。他说是啊，中国政府现在是世界上最有钱的政府，但是国富民穷，这些钱都来自农民工的血汗钱。他的话击中了我：中国今天之所以成为世界工厂，靠的就是这些廉价的劳动力——通过城乡身份差别、户口制度等降低农民工的议价地位。从计划经济时代的“剪刀差”到市场经济中的“农民工”，我们欠农民的债实在太多了！

“爸爸妈妈，我什么时候能去你们家玩？”先生的堂侄女香玲从小和弟弟留守在农村，一年难见父母一面。香玲从来不穿裙子，因为她的小腿上有一大片开水烫疤。去年香玲考上了广州的大学，入学不久因为腹痛住进了医院，医生查来查去查不出原因。住院期间香玲受到了妈妈不离左右的悉心照顾，十几天后病状消失，香玲出院满足地回到了学校。

中国城乡之间的交往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紧密过，中国城乡之间的坚冰也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冷硬过。这种紧密交往中的冷硬坚冰，刺伤了社会的五脏六腑，没有人可以安全地呼吸。有钱人纷纷移居国外，国内挣钱国外生活的模式让他们获得了安全感；有权的人也把老婆孩子送到外国，自己留守在国内当裸官——他们再也不用担心自己的外国孩子喝到毒牛奶、遭到菜刀砍了。

但是，这些孩子和农民工的留守儿童一样，成长中都缺少了父亲的陪伴；这些留守老板、留守官员和农民工一样，一家人被分开不同的地方——不一样的留守，一样的分离。

我想起了佛家的因果说。

——编者

我是农民和农民工的孩子

城市的人可以高举着现代化的广告牌对世界说：城市，让生活更美好！那农村呢？从此被踩在城市的脚下永无翻身之日？

涂燕娜（2008级汉语言文学）

今年暑假原本打算到外面走走，找份兼职赚几个钱作为自己的生活费，然后可以向家里少要一点，以为这样自己的负疚感就会少一点。但是又犹豫着想回家看看家人。放假前刚要小学毕业的14岁的弟弟发信息跟我说他已经几天没去读书了，不想读书了，他想去打工买手机上Q，要他去读书除非买部手机给他。说实在我当时真想骂他，确定了在电话里跟他完成不了任何谈判之后便决心回家了，管他在外面能挣多少钱如果无法引导自己的弟弟走上正途，那我是失败的。

在家乡普遍是孩子上到初中毕业甚至没有毕业，只有十六七岁甚至更小就出外打工。在我初中毕业时也曾面临这样的困境，但对学习的执着和不甘心就此走同龄人的老路让我决心一定要跑出农村，虽然深深地爱着农村爱着农民爱着这一片热土。虽说考上大学并不意味着成功，但是起码不用一辈子蜷缩在黑暗的工厂里永无天日地生活，最后把自己也变成了一台只知道重复生产的机器。所以既然我已经算是走出来了就不能让弟妹们再走这条路，但是对于两个妹妹已经无法改变什么的时候，只能尽力不让弟弟走那条老路。

由于家乡地处粤东与福建交界的一个偏远农村，整个家族的人几乎都是农民，我是农民

的女儿。我的母亲是一个农民，从村子的一边嫁到村子的另一边，一生几乎从未走出过这个村庄。我的父亲是一个农民同时也是一个建筑工人，按照现在人们的叫法就是农民工，除了少数时间生活在农村家里，几乎长年累月在建筑工地上度过。现在汕头最有名的别墅区“阳光海岸”就是父亲和千百个与我父亲一样的工人一砖一瓦盖起来的，至今父亲仍在“阳光海岸”工地上工作着，任凭日晒雨淋。所以我也就是农民工的孩子。要不是母亲留在家里，那么至少除了我，我的弟弟妹妹就是留守儿童了。我对那些在城市里挣扎的所谓的外地人，从来不用人们平时开口闭口的农民工称呼他们，不是我心虚或怎样，而是出于一种尊重，对自己对父亲对亲人对所有与我们有着同样际遇的同胞的尊重。

我的妹妹 16 岁便出门打工，因为考不上高中，我希望她至少能够上个中专，不期望能够学到什么好的技能，至少可以等长大一点再出去面对这个社会。但是因为家庭经济无法承担，所以最后还是正值青春年华便把青春耗费在冷漠的工厂里，虽然所在的地方离家只有一个多小时的车程，但是从今年元宵出去到现在近八个月的时间没有回过一次家，因为没有假放。这是千千万万与她一样小小年纪便出门打工的人普遍的生存状态，然后便是找一个一样的人结婚生孩子一生为生活发愁。三四十 years 年后年老时候没有工厂愿意收留，没有一门拿手的技术，回农村又不会种田当不了农民，如果子女孝顺还可以安享晚年，要是子女不理那结局便是可想而知。站在城市和农村的边缘上，任何一边都无法融入，到最后只能沦为不伦不类什么也不是。

曾经跟一位老师谈论过城市和农村的问题，虽然我来自农村是农民的孩子，老师提了一个问题很现实我却从没想过，那就是中国二十年后谁来种田？毫无疑问现在是我的父辈爷爷辈的人在种田，但是我们这一辈的人已经开始逃离农村进入城市，所以每到假期回到家乡除了老人便是小孩，看不到一个年轻人。向来被农民视为珍宝的沃土已经渐渐荒废没有人愿意耕种，原来成片的稻田已经被荒草所掩埋。但是农民大军进入城市之后没有学历没有文化没有技能没有经验没有关系，只能沦为边缘人徘徊在城市的边缘无法进入主流，只能一个人或者几个人一起蜷缩在城市边缘的角落。过年过节回到家乡便要穿着一副看似新潮时髦实际劣质的服装，染一头黄发红发弄个爆炸头回去，人家便以为这个是从城市回来的，更是崇拜得不得了。所以花钱是不能小气的，给父母给孩子给弟妹的钱是不能少的，否则会引来漫天的非议。而只有他们自己知道自己的内心有多空虚，甚至连回家的车费都是借来的，只能在过节之后自己一个人回到倍受磕碰的城市默默品尝这份痛楚。所以无论在广州或者其他城市生活多长时间也依然觉得自己不属于这片土地，在人潮中经常会不知所措，回到农村便是走在路上也是亲切的。

到现在我依然会说我是农民的孩子我是农民工的孩子，从来没有否认也从未为此自卑过，因为这是我的本质所在，如果只是为了证明自己身份有多高而否认这一点，那跟被抽空了灵魂剩下一副行尸走肉有何区别呢。不是住在城市中跟随着都市的潮流穿着时尚的服装戴着现代的面具，便自我标榜说我跟农村，我跟农民跟农民工没有半毛钱关系。即使去名牌店买一件几百块钱的名牌衣服穿在身上，便自以为步入了上层社会，在还靠着父母拿钱生存的时期，名牌只能衬托出无耻。

看看现在的北上广甚至一些二线城市，无可否认走在时代的前头，农村被远远地踹到一边，连边都沾不上。城市的人可以高举着现代化的广告牌大声呼喊：城市，让生活更美好！那农村呢？从此被踩在城市的脚下永无翻身之日？是不是从此以后我们就可以举着牌子对着世界说中国已经实现现代化了，然后把全中国八亿脸朝黄土背朝天的农民一巴掌拍死？

留守在家乡，你的宝

你或许不知道，那时那刻，你笑得越灿烂，我的心就越痛；我在你心里越是宝，我就越伤心……

古波（2009 级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暑假回到阔别近一年的家乡，那种土生土长的熟稔，未曾随着岁月的流逝而有所褪色。那块哺育了我将近十几个春秋的土地，那个朴实无华的村庄，那些辛勤劳作的农民，那群光着屁股在河里扑腾的孩童……哪怕我离开得再远再久，它们都深深地镶嵌在我脑海中那片叫做家乡的记忆里。

丢不下忘不了的还有那些为了生计流连异乡、日夜牵挂着家乡的父母儿女、那些被城里人称为“农民工”的人。一如我的母亲。

——话筒里传来你千篇一律的话语：“……记住多着衣服，照顾自己，别受冻了……记住多回家看看老弟老妹，教他们努力学习，不要生事……”我不断地应着：“知了，知了……”

挂了电话，走出电话亭，天似乎更阴沉了，北风阵阵，我心里却有一抹无可奈何的温暖。的确，我在你眼里乃至心中的位置是宝贵的，独一无二的，同时又是责任重大的，尽管我不是最优秀的那一个。这位置让我高兴，也让我哀伤。

小时候，最精致的那个碗，最好看的那双鞋，最漂亮的那件衣服……都是你最宝贝的大女儿的。弟妹们只能在我挑剩的东西里选他们喜欢的。你常常哄他们：“家姐大过你地，得敬住她。”我总会偷偷地乐，我在你心里的位置就是不一般！

迫于全家人的生计，你多年远离家乡，在异乡过着辛苦的劳工生活。由于那样的辛劳差不多充斥着你的每一天，你很少回家。家里就只有我跟弟妹们留守，我带着他们过着艰苦的耕读生活。

对于孤苦伶仃相依为命的留守孩子们，大哥大姐就是家中的顶梁柱。每次通电话，你不仅叮嘱我要爱护自己，鼓励我勇敢面对旁人的流言、挑拨，还频频吩咐我要教好弟妹，做他们的好榜样。我总是唯唯诺诺，有时不知不觉悲伤涌上心头。我并不是最适合任重道远位置的人：面对忙碌的农活，我不是最强壮的那一个；面对叔婶的欺凌，我不是最厉害的那一个；面对邻里乡亲，我不是最能说会道的那一个。可你仍把我放在那个位置上。为了胜任这个位置，我不知道流了多少眼泪。

初三毕业那年，我带着打暑假工的梦想去到那个遥远的城市，去到你的“家”。

商场里，你脱掉我破旧的衣服，给我换上新鲜潮流的服装。我木然地望着你身上同样的旧衣，你笑吟吟地说：“大个女啦，得配些新衣裳。”

矮小的饭桌上，你把最好的菜放到我面前，一次又一次地把肉往我碗里夹。你快乐地吃

着青菜咽着白米饭，说：“家里的事情和学习把你熬苦了，你得多吃点补充营养。”我看着你同样羸弱的身体，泪水在眼眶里转动。

狭小的出租屋里，我不顾你以往的反对，坚决地说：“我要打暑假工！”你停下手里的活儿，生气地说：“我不是跟你说过了吗？我让你到这里来是为了让你度过一个开心的假期，不是叫你来打工的！你这么弱的身体怎么经得起打工的折磨？”看着我一脸的怅然若失，你迅速抹去怒容，笑着说：“乖，听话……”你或许不知道，那时那刻，你笑得越灿烂，我的心就越痛；我在你心里越是宝，我就越伤心……

现在，我考上大学离开了家，弟妹们也已经长大，懂得如何去料理那个家了。可是我在你心里的位置一如既往：我仍旧是孩子当中最懂事的那一个，我仍旧要成为他们的榜样，我肩上改变家庭命运的担子更重了。

家乡，生长和留守着父母的希望。

那群和我在破旧教室中一起长大的孩童，如今或求学或辍学已各奔东西。现在，看着又一群稚气的孩童在重复着往昔的脚印：被孤零零留守在家里，坚强地把学业、家务和农活打理得井井有条——我知道家乡的希望，那块贫穷落后的土地上的希望，是不会断的。

天渐渐暗下来。我的心交织着喜与忧。

城市游民：梦想在左，现实在右

我希望有一天，我能够相信很多人，包括我自己。

吴文丽（2007级新闻学）

“大楼很高，捷运很快，可是天很灰。城市里面，我寄居在边缘，想拿梦擦出火焰。脚步很慢，渴望很烈，可是路却很远……”——潘裕文《近在眼前》

一、游民的生存之道

我们穿梭在城市与乡村之间，来来去去，我们是现代城市的游民，“漂”是我们的命运。

为什么不能回到农村去？其实不是不能，而是某种程度上的“不想”。谁不想伴着青山绿水过日子，谁不想不带钥匙也能出门，谁不想头顶蓝天脚踏实地地走在熟悉的路上？可是，为了生存或者生活，或者那些被称为梦想的“理想”，我们总是要来到城市里，寄居在城市的边缘，朝五晚九，在狭小的出租屋度过少许的空闲时间，拖着疲惫的身躯在沙丁鱼罐头地铁和公车里寻一个容身之隙——如果能找到一个座位，在公车的最后，就可以一直坐到下车而不用让座，这在很多时候是很难得的享受。没错，让座是一种美德，可是，不让座而又不违背“美德”，那就是生存之道了。

二、混血的文化

人之所以为人，还因为人身上的文化印记。不同的文化在人的身上会留下不同的印记，不同的文化印记混在一起会生出另外一种文化，一种混血的文化，一种充满矛盾和冲突的文化。

刚到城市的时候，对城市里的一切都感到新鲜，什么都不知道，什么都想知道。为了在城市里更好地生存下去，我们开始学着做一个“城市人”。我们学习城市的语言，学习城市

的生活方式，在这个过程中，城市的味道，城市的色彩，慢慢地流入我们的血液，我们开始变成一个城市人。

在城市里呆久了，回到乡村里，总感觉很不自在。因为脑子里已经装了很多关于城市的东西了，换句话说，就是有了另一种衡量事物的标准了。突然之间，那些三姑六婆的唠叨全都变得很烦，没有人行道的公路也很烦人，公车不按站下车也很烦，总之，本来不让人心烦的事情都变得让人心烦了。却常常要伪装得好像自己从来没有改变过一样。那些只能在城市里存在的梦想，在你选择了回到乡村的时候也同时消失了。你可以重新拥有平静的生活，但是，你必须折断你成年之后才长出来的翅膀。或许，你曾经花了很多时间去让自己适应城市，变成一个城市人，但是，现在，你必须变回来了。这是一个痛苦的过程，因为这不是什么用旧了就丢掉的背包，而是我们血液里的某一种成分。就好像来到广州的人学会了说粤语，即使他离开广州不再说了，他的思维和表达方式还是会有某些改变。白布一旦染上了颜色就不再是白布了，人也一样，有了某种文化印记之后，就不再是原来的那个人了。

因为我们身上的文化是混血的，所以在自我认同上也常常会出现问题。到底我应该属于哪里？对于这个问题，也许很多人都没有找到答案。

三、分离的亲情

我们在长大，父母在老去。我们漂泊，他们等待。你的爱仅为电话里那一句“好好照顾自己”，而他们却是无时不刻地担心着你。你的痛如此深刻和无奈，可是，你也只会说一句“我很好”。多少浮华，掩不住空洞的心。妈妈，你的身旁才是会开花的世界，我又怎能不知道？我多想告别这一切，做那个安稳的孩子，陪你过每一个细细碎碎的日子，念叨那些无关紧要的事情。

当我们在外面受到委屈的时候，能在亲人面前纵情地哭是一件多么幸福的事啊！可是，你舍得让远方的亲人知道你其实过得并不那么好吗？有一次，妈妈打了个电话给我，电话响起的时候，我刚好打开邮箱，看到了不那么好的消息，这一次我的控制失灵了，我竟然在妈妈面前哭了。十几年没有在妈妈面前哭过的我，哭得很伤心，可是妈妈还是假装很冷静地说“你不要哭了啦，再哭又要头痛了”。其实，我知道，她比我还要害怕。或许，那天晚上，她也失眠了。

妈妈，或许，你不懂我的心曾经无数次碎裂过，或许，你不懂这个世界多么纷繁复杂，但是，我多么希望你永远不懂，而我可以永远保护你的单纯。我可以做那个孩子，揣着你的温柔，自己承担苦与痛。

四、漂泊的爱情

如果爱上一个人，在他乡，要有多大的勇气才能继续爱着，同样的，要有多大的勇气才能放手。或许你们来自不同的城市，或许他是你寄居城市里的正式居民，或许你爱着一个时刻准备离开这个城市的人，你那么爱他，却不愿意说明白，你害怕，下一秒对方会离开这里，离开你们生命的交叉点。这时候你不能抱怨，不能强留，只能假装镇定地说“我早就知道会这样了”。然后，躲在某个角落一个人哭泣。

我们都是来来去去的人，“漂”是我们生命的血液，也是一种莫名的权利。我来到这样的地方，偶然遇见了这样的你，抑或是命中注定。可是明天，我们又会在哪里？你会留下？离开？或者飘到哪里？我会留下？离开？或者飘到哪里？我们相遇在这一个时间点，可是，我们能拥有彼此多久？爱情，在这个时代，如今年中秋的月亮那般朦胧，看得见摸不着。我爱你，也不能只单纯地爱你，你爱我，也不能只单纯地爱我。我理解你的无奈，因为我也有无奈。无关高尚或者纯洁，无关唯美或者坚持。

在落地之前，给你承诺，有时候也是一种伤害。在长大以后，爱一个人绝对不能只是想着要和他/她去哪里约会，而要想，我是否能给他/她下一个时间点，而不让他/她在另一条路上对你无言思念。

我们，我们都知道，遇上一个很懂的人很不容易。可是，我们还是免不了要离开。

若你不是游民，请别轻易批判我们的爱情。

五、游民心声

梦想在左，现实在右，而我在中间。向左，向右，向前，退后，在十字路口，不断徘徊，不断选择，不断逃离。这就是我们，城市游民的人生。

我希望有一天，我能够相信很多人，包括我自己。

我希望有一天，我能踏在某一块土地上，感觉到它是属于我的，我也是属于它的。

我希望有一天，我能在某一个地方，搭一个很大很牢固的帐篷，不管怎么风吹雨打，它都不会坏，我也不用离开。

“穷二代”的穷与富

我只是努力想给自己的理想营造一个相对自由的状态，然后祈愿有朝一日开出花来。

李凤（2008级汉语言文学）

我本不打算用“穷二代”这个名词，但一时找不到其它的词来指代这个已被符号化了的群体，只好暂且将就。但愿同学你看完此文能原谅我的冒昧，因为，它只是一个符号而已；因为，我也曾经对号入座。

曾经有一个朋友在自认为看透社会现实后跟我说，他现在必须努力，毕业后不择手段地赚钱，买房买车衣锦还乡，让父母过上好日子，气气那些看不起他家的乡亲父老！我看着朋友，他瘦黑的颧骨上透着刚强，有一股豁出去的气势。我突然感到心凉，透彻心骨的冰凉。

很多上学的同学背负着沉重的家庭乃至整个家族的压力，当年寒窗苦读只为高考金榜题名的奋斗史或许还历历在目。看过余秋雨的《十万进士》吗？古代科举制度给予了广大贫寒子弟一个向上流动的渠道，却在封建制度的积贫积弱和西方现代制度的冲击之下必然地走向了终结。而当如今上大学不再预示着蟾宫折桂一劳永逸，当读书不再一定能改变命运，在中国社会正处于步履蹒跚的转型期的时候，被冠名“穷二代”的我们，前途又在何处？

“吃得苦中苦，方为人上人。”这样的意识相信很多人从小都被灌输过。从人的自然发展而言，持续的高压状态极易造就另一个极端，所谓“物极必反”，因此，如果不能从“苦”中吃出“甜”来，如果只是迫于外界的某种压力或某种既得利益而不得不处于长久的隐忍压抑状态，那么这种“苦”势必造成人性的失衡失态乃至人格的变形扭曲；站在人类尊严的精

神指向的角度，“上帝面前人人平等”，根本不存在“人上人”这个位置，这种过分肩负了“一人登天全家脱贫”的责任，这种企图“一人得道鸡犬升天”的位置，其实是以自己与他人的尊严和生命的自由度为代价的。

说实话，这种“丑小鸭情结”，我也曾有过。还是小小的我，就有一种“复仇”意识，梦想有朝一日荣归故里，扬眉吐气！父母并不曾直言要求，但无形中的压力已经压得自己透不过气来。渐渐地，书读多了，或许也有来自追求自由本能的抗逆，于是开始不屑，甚至鄙视中国的这种家族关系，后来干脆“躲进小楼成一统”。我在逃离吗？是犬儒？还是自我救赎？我只是不愿成为鲁迅笔下的魏连殳，最后功成了，名就了，复仇了，却在生命的最后一刻“合了眼，闭着嘴，口角间仿佛含着冰冷的微笑，冷笑着这可笑的死尸”！我只是努力想给自己的理想营造一个相对自由的状态，然后祈愿有朝一日，开出花来。可是为什么就这么纠结呢？这些纠结，从小就根植在心底，至今都抹不去。

这次暑假回家，妈的失眠症——医学上诊断为“神经官能症”——越发地严重了。我深深地体会失眠的痛苦，曾听闻某位博士生因受“神经官能症”的煎熬最后选择跳楼结束生命；我从初二就开始失眠，并曾动过买安眠药的念头，一直到高三，竟不药而愈。这是上帝的眷顾，亦是我妈的幸运，因为我可以不再让她担心。可是，可是我宁愿独自承受这份痛苦，祈求上帝，我愿代替我妈赎罪。曾经在初二不眠的深夜悄悄起床，倚在窗边为此祈愿。而现在我好了，隔壁房间传来的咳嗽声依然让我良心不安。

又一个月明星稀的夜晚，爸把我带入一个我仿佛不曾经历的梦境中，那个梦境灰色漫长，说到一半，爸戛然停止，我离开，留下爸一个人对着夜幕沉入回忆。这次谈话，又让我陷入作为一个女儿的深深自责中，想起以前自己对爸妈讲的那些话，有些话虽心有所求，却不该冲他们讲的；有些愿望虽非我所求，却应该满足他们的。三水的两年，无论眼界心胸都开阔了好多，不知是因为对自我的认知能力加强了还是因心中的“大学”太过美好而“乐不思蜀”，渐渐淡忘了很多所谓的“现实”。一直以来，内心怀揣着一个叫做“理想”的东西给自己制造了“精神贵族”的假象，会刻意去关注国计民生，会为芸芸众生的苦难而愤愤于心，却很少，为父母的贫富慎重思虑过。我真的学会怎样做人了吗？可是为什么我觉得我将会是一个很失败的女儿呢？

那天，妈骑自行车带我去医院做一个身体检查，当得知要交几百元的检查费时，我对妈说了一些赌气的话，一个人离开了医院，留下背后无助的身影与呼唤。几颗眼泪，匆匆逃离，怕蓦然回首的苍凉，在记忆中定格。一直都很恋校，恋着图书馆里的“天堂”时光，却不知道，象牙塔里隐藏着对“现实”的最大逃离。我，原来就是所谓的“穷二代”，不是这个群体的旁观者啊。快要离家回校了，过了一个沉重的暑假，却再也，放不下。

很多困顿依然没有答案，生活依然继续。我还有两年的“象牙塔”时光将我的青春“挥霍”。我固执地以为，大学的精神本就旨在提供一种眺望的姿态，“穷二代”的幸运正在于有机会在一个叫做“大学”的地方，挖掘人性的高贵，熔铸另一种恒久不变的富有。当然，我并不否定物质，精神与物质并不是反义词，宇宙万物并不存在绝对的对立面。但愿，越来越多的人不仅拥有娜拉出走的勇气，还有出走后的深谋远虑。我不知道 N 年后我是否会变成

新一轮的“富二代”，但我知道成为“富二代”不是我的终极目标。我也无须以“穷二代”自勉，我走着，怀揣着在大学里塑造的“自由自在的灵魂”，坚信着路的方向是向前的，这种富有，真实，强大。

毕竟，中国已走到了转型的十字路口上。

当选择面对二难推理

“城市，使生活更美好”，可说这话的人却要把别墅盖在乡村。

王海波（2009 级法律硕士）

是不是非黑即白，是不是非此即彼，生活中是不是没有模糊的地带，是不是必须选择一个方向，站对队伍的飞黄腾达，站错队伍死得很惨？难道维持现状的只能是立场不够坚定的台湾人吗？为什么我们要为别人的争斗去死活？为什么我们不能选择自己的生活？尤其当生活已经变成了一张水电费的通知单，怎么奢望演奏哆来咪？

我不是黑也不是白，我的户口上写的我是城镇居民，可我却住在城乡的结合部，左边是农村，右边是城市，像个二毛子，在哪里都不讨好。当我进了城，城里人说：“是不是看啥都新鲜，瞅啥都好奇？”我只有苦笑。一不小心踩在农田里，村里的老汉说：“到底是城里的娃，一脚下能踩死我好几棵高粱苗。”其实我也不是每天都进城的，甚至我都能接到你们乡的电视信号，倘若我真的比你多什么的话，我也就是多看了几集“奠基剪彩”。所以当看到让我选择城市还是乡村的话，我真的无能为力，想多了反而增添了我的乡愁，想起了我的家乡。我的家乡在中国大陆的最北而广东在最南，可却从来没有人说广东是边疆，但这并不意味着家乡默默无闻，曾经的“珍宝岛”事件就发生在我左边的村子，而右边的城里人慌忙地进行了人口疏散，防空演习，这些历史书里都没有。不过书上没有并不影响故事的真实，甚至有很多人从生命的开始就为这场战争做了标记，就像我的叔叔取了名字叫“王战生”，不知道的还真以为是生在战壕里了。其实只是爷爷想要那个气氛，给家里的其他孩子一些危机感，让他们好好学习，珍惜社会主义和平的来之不易。而记忆的不仅仅是人名，我的小学曾经被命名为“反修小学”。他们有选择吗？我的叔叔喜欢这个有历史意义的名字吗？我从来没问过。

当我站在这条 18 亿亩的红线上，自己有选择吗？——浪漫点的想象如同几米漫画“向左走，向右走”；严肃点的想象如同是政治上的“左倾”还是“右倾”——不知道它该是农村还是城市。有人说城市，使生活更美好，这是世界博览会的口号，上海人的话不可全信，作为开埠最早的城市，他们城市情结太严重，他们张嘴第一句不是“侬好”就是“阿拉是上海宁”。城市使生活更美好，这句话对比北京奥运的口号更像广告词，更不负责，更无所顾忌，其中有个“更”字，就告诉我们这里有对比，他们的意思是不是农村的生活不美好，或者农村的生活一般美好，不过貌似也就这两种可能，这样我们就慢慢地来分析。城市使得生活美好了吗？真的使得生活更美好了吗？我也是个读过大学的人，认识了很多农村的同学，他们寒窗苦读十几年，然后终于跳出农门，把户口办到了大学里，开始享受了医疗保障，每年交了 80 元的医疗保险，可看病还是要花钱，所开的药绝对是最廉价的药品，并且节约到

痔疮膏都拿来治疗青春痘。对比农村每年 10 元钱的医保，80 元的医保好不了多少。毕业后，他们的户口还要安置，倘若没有接受单位的话，就会由一个合法公民变成黑户，若想合法的话，每年还要交 300 元的身份保管费，想必他们的户口有全天候保安和鳄鱼看守。然后辛勤地工作在这个没有亲人的城市里，摒弃了“父母在，不远游”的古训，饱尝着思乡思亲之苦。下定决心排除万难，买套房子，把父母接过来享福，可高昂的房价吓得他们一个劲地咂舌头，掰着手指算，不吃不喝也要 30 年，才能买到城市郊区的房产，而那时不知道父母是否还在，即使还在，为了让父母和自己团聚，就要他们离开他们所熟悉的环境，来到一个语言不通习惯不同的城市吗？没有了街坊的关心关照，他们能习惯吗？这样做君是不是自私了些呢？——别想得太多，因为也许我们坚持不到 30 年，早就跑掉了，逃离了北上广。工作、结婚、生子，养家，一连串的问题压着你，在一个连读幼儿园都要交择校费的城市，还一个劲儿地说城乡差距，放着身边的差距视而不见。城市并没有让生活更美好，倘若生活可以美好的话，那么生活不应该是让你不自由，没选择。不应该用不合理的条条框框来限制你，不应该用户籍限制你的流动，不应该用经济限制你的提升。这么多问题，还是有人说“城市，使生活更美好”，可说这话的人却要把别墅盖在郊区。以上这些仅仅是管中窥豹，倘若我在这里都写出来了，不是没可能，而是我怕自己会疯掉。

乡村生活真的不美好吗？或者说一般美好吗？说起了乡村的生活，想起了陶渊明的桃源，想起了沈从文的湘西，是啊，田园的生活很美好，人情味的社会很温馨。可今天当河流已经污染，孩子不敢戏水了；山峦被挖空砍光了，村庄随时被垮塌的山体镇压。农村早已不复沈从文笔下的淳朴和宁静了。城市里上学难、看病难等问题，在农村更加严重。由于经济、地理和人为的原因，教育和医疗资源被人口占少部分的城市所占有，农村连最基本的公共设施和福利都享受不到。农村人口众多，土地稀少，人们能吃上饭，却没钱花，而物质的诱惑却通过现代的传媒展现在他们的眼前，世界上最痛苦的事情莫过于此了。年轻人因此出走城市，整个中国农村只剩下了留守的儿童和老人。每当想到祖国的未来和花朵生活在远离父母的阴影里，心里就是一阵不寒而栗。与此同时中国的农村正进行世界上最大规模的城市化，大批的农民用手中的土地换得进城的机会，成为了城里人，他们的生存环境却更加恶劣了，还不及农民工，农民工尚且进可攻退可守，农转非的人就只能进而退无田了。他们能选择吗？城市化能够阻挡吗？中国农村，生活设施落后，公共福利覆盖差，村内民主走过场，家族势力盘根错节，精神文化空白。这样的生活只有傻子才会说好。也许有人会举出相反的例子“华西村”来反驳我：“看华西的楼多高，人民多富。”可是请注意华西村这样的巨富，兼并了附近的自然村，获得了他们的土地，却不给他们与原村民一样的待遇，华西村的权力也牢牢地控制在这家的一家人手中。

城市没有使得生活更美好，乡村也没有使得生活美好。城市难见蓝天白云，乡村失去了青山绿水；城市人吃的是有毒的蔬菜，农村人喝的是不干净的水，城市和乡村半斤对八两罢了。

东方朔偷饮了汉武帝的据说饮了能够不死的酒，汉武帝要杀他，他说，如果这酒真能使人不死，那么你就杀不死我；如果你能杀得死我，这酒就没有什么用处。汉武帝顿时傻了眼，

陷入了两难境地。今天，当我面对生活的选择，人们把他设为城市还是农村，我也陷入了一个两难的境地，明明两种生活都不是我想要，明明两个都不美好，还要我认同一个，而且冠冕堂皇地给了我选择权，我又能如何？为什么嘴上说着中庸，却要我来选择站队。除了君子就是小人，中国人什么时候能保持自己的淡定。为什么不选择田园的悠闲加上城市的便利，为什么我们非要给大家选择的权利，而不是给大家创造的空间。创新真的只是一个民族的话，我们不合理的限制就是在给灵魂结扎。当然所有的这一切，最后总会归根到一些不合理的制度上面，老师每次上课的时候都会说：“问题引到这里就没法继续了”——没法继续了，即使面对年轻人的热切眼神。茶馆已经很久不演了，“不谈国是”仍铭记于心。

出发，前往城市

说到底，自己终究只是这个繁华大都市的匆匆过客，今天走出来，是希望有一天可以更好地回去。

林丽碧（2008级金融学）

2008年6月，高考在即，和几个好友相约——九月广州聚首。高考如期结束，接下来的每天都在惶恐中度过，忐忑不安，食不知味，做梦都还在考试，在校对答案。结果还算尽人意，我被广东商学院录取。时间过得飞快，转眼我已是大三学生，从三水来到了广州。

初至广州，一下车就被淹没在茫茫的人群中。当曾经无比向往的广州喧嚣突兀地摆在自己面前时，之前的新鲜感立即被失落感取代。这里对我来说是新的开始，我又要费一番劲去适应一切。

我曾经不止一次在想，为什么要费尽九牛二虎之力考广州的大学，汕头有声名远播的汕头大学，当初要是填报汕头大学的话，此时的我应该是一名汕大学生，随时想家都可以回家。但是，我最终选择了广州的大学，广州是省会，是广东最繁华的城市之一，是高校的聚集地……对于懵懂世事的我来说，在广州上大学然后在广州找到一份工作是一件无比美妙的事情。这里应有尽有，在这里学习生活可以极大地扩大我的视野。这里充满挑战，但是机遇并存，能够抓住机遇接受挑战的话，意味着有一天可以在这片热土上成就自己的一番事业。

但事情果真这样简单吗？我渐渐迷失，甚至忘记了自己上大学的初衷，人仿佛置身在深夜的地铁站，一些车呼啸而来，一些人呼啸而去。而我，不知道自己在等哪一辆……

自己上大学的初衷究竟是什么呢？离开温馨的家开始漫长的求学路，一个人孤身在外是为了追求什么呢？有人说是为了更高的起点，为了找到更好的工作，为了以后可以更好地享受人生。可是，在家里的日子不是过得更加逍遥自在？美丽的村落宁静安详，民风淳朴，没有那么多的勾心斗角和利欲熏心。可我还是选择了走出来。在三水的第一个冬天，我无比思念家乡的亲人，因为迟迟找不到归属感。说到底，自己终究只是这个繁华大都市的匆匆过客，今天走出来，是希望有一天可以更好地回去。

“我贫穷，我卑微，我不美丽，但当我们穿越坟墓来到上帝面前时，我们是平等的！”这句话伴随着我度过最初的焦躁和不安。在三水的时候，和一个同学聊天，同学是来自广州的，家境富裕。他说了这样一句话：“直到上了大学才知道自己之前过得多么的肤浅。”——

“肤浅”二字从他口中说出，我颇感惊异。接下来他说“以前喜欢和同学比穿着，追求名牌，一有名牌新产品出炉，就悄悄比赛谁最先买到；外出旅游也会暗自较劲谁去的地方最多，去得最远……因为这样才显得自己生活有品位，在同学面前有优越感。”但是，当他看到一些来自农村殷实家庭的子弟衣着朴素，取用有节，自理能力又强的时候，一下子觉得自己矮了人家半截，身上的名牌反而衬出自己的肤浅和虚荣。

可是，农村毕竟是农村，农村家境富裕的毕竟是少数，大多数来自农村的学生在大学里感受到的更多是失意。当他们看到别人的穿着是如此的入时和得体，才发现自己的衣服是多么的土气和寒酸；他们看惯了乡村里那些慵懒散漫的面容，再看看都市人的神采飞扬和自信，觉得自己是多么的格格不入；他们看到城市学生潇洒地旋转于舞厅和卡拉OK厅，而自己却连张口唱歌的勇气都没有；他们有时候甚至连一日三餐都难以应付，于是自卑之感遽然而升。一种自身改造现象出现了，一些人开始刻意在外表上装扮自己，把精力投入到捕捉“时尚”上，伴随而来的却是极大的经济负担和心理负担。

在公共设施贫瘠的农村，孩子几乎没有文化和娱乐场所。从小到大，几乎所有的老师都叮嘱学生：“只有好好学习，才能摆脱贫困。”于是，读书变成了对未来的无形投资。当有一天，凭着要出人头地的理想信念走出农村，而自己身上的闪光点被都市的繁华所遮蔽时，原来憧憬的美好大学生活开始变得压抑、痛苦、漫长。

或许，人只有通过比较才能更好地成长，因为比较让人看到了自己的短处，进而学习效仿，弥补自己的不足。而一个人之所以要从农村前往城市，原因也只有一个——成长。在成长的过程中，心态决定一切。只要心态平和，我们会处事不惊，游刃有余。

有人说，“目前中国有两个中国，一个城市中国，一个乡村中国。这两个中国社会的‘清明上河图’，以城乡差别和贫富差距为内容已逐渐固化。生活在乡村的中国人被贴上了‘弱势群体’的标签，他们的孩子被称为‘穷二代’……”我想说，正是因为“穷”，才要出发前往城市开始人生新的征途。来自农村的我们充满了战斗力，而这种战斗力不会被暂时的失意、自卑、格格不入所冲垮。诚如一个同学所说，我们今天的奋斗是为了明天更好地为家乡添砖加瓦。

“二代”问题——社会转型的阵痛

“当有人试图用一种身份来锁定人们，他们可能是在鼓动人们走进暴力，走进对抗。”

王雅琪（2008级市场营销）

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与“二代”有关的新鲜词语开始蹿红网络，并流行于我们的生活。“富二代”“穷二代”“官二代”的标签贴满天下，风吹草动都要跟“二代”问题挂钩。生活奢靡的“富二代”自然免不了被诟病，生活贫困的“穷二代”则招来许多无谓的同情与怜悯。

“二代”问题，似乎渐渐演变成人们的思维定势。对于“富二代”的讨伐就像九十年代对于独生子女的讨伐一样，人们往往把嫌恶的眼光钉死在“富二代”的每个行为上。人们理所当然地认为“富二代”是蛮横无理、被宠坏的小孩。而对于“穷二代”，生活艰难的人们

总是在“穷二代”的身影中感觉到社会的不公，为他们的遭遇和自己的际遇愤愤不平。“二代”问题在我们的身边漫延，甚至演化成尖锐的社会矛盾。但是，这真的是二代人的错吗？

不可否认，某些“富二代”不负责任、坐享其成的安逸生活让他们失去了独立思考和拼搏体验的机会，但这并不是他们自身的过失。我们常说“养不教，父之过。教不严，师之惰”。家庭教育的缺失，学校教育的不完善，权钱交易的潜规则化，社会的腐败扭曲，都是“富二代”性格行为养成的外界影响因素。既然我们无法营造一个良好的社会环境与教育氛围来影响我们的孩子，我们又有什么权利去批判他们“被宠坏”？是谁宠坏了他们？换个角度想，这不是他们的错，是社会的错。

当我们提及“穷二代”的问题时，不觉倍感沉重。他们的祖辈世代耕耘，到今天依然落下一个贫穷的背影。或许伴随而来的不只有“穷二代”，还有“穷三代”——较之“富二代”，这是社会转型更明显的错失之处。

“穷二代”与他们的“穷一代”一样被称为弱势群体。中国目前还不是一个具有完善社会保障制度的国家，对穷人的社会保障、社会补偿、社会救济以及各种社会福利在许多落后地区仍然是遥不可及的梦想。我们的经济发展了，我们的生活却依然如故，甚至越发艰辛了。一边是富人们的奢侈享乐，囤积财富，哄抬房价，另一边是政府相关措施的缺位流失。我们的社会进步远远跟不上经济发展的脚步。

当我们分析“穷二代”产生的根源时，我们可能会将之归结于农村教育水平的落后。因为我们还单纯地相信“知识改变命运”。知识也许可以改变命运，但是知识无法改变社会现状。一个社会如果失去了公平和公义，个人的命运就不仅仅是知识可以改变的。产生“穷二代”的原因是社会基础制度存在缺陷和社会分配制度的不健全。我们都知道，当年工人阶级和农民阶级是中国共产党赖以存在的基础，没有工人和农民在战争年代对共产党的支持就没有中国共产党的胜利。但具有讽刺意味的是，正是这些基础阶级今天变成了“穷一代”和“穷二代”的主力军。

改革开放三十年，随着中国经济的迅猛增长，中国成为了世界经济舞台上的佼佼者。但是，文化的变异，价值观的缺失，道德的沦丧，加之城乡差别、贫富差距越来越大，我们的社会变得愈加浮躁，愈加不公。我们除了抱怨“富二代”“穷二代”折射出的社会问题，是否更应该思考社会如何更好的转型的问题？让我们的经济结构、文化形态和社会发展，随着这高速发展的经济一同迈向一个新的明天。

“穷人的经济学家”阿马蒂亚·森说过，“当有人试图用一种身份来锁定人们，他们可能是在鼓动人们走进暴力，走进对抗。”如果穷成为穷的原因，富成为富的原因，社会底层特别是农民和农民工子女通过教育实现向上流动的难度越来越大，渠道越来越窄的趋势得不到改变，那么，或许某一天，这种“富二代”“穷二代”问题就不再只是人们茶余饭后的谈资和争论的热点了，而是演变成为一种激烈的社会矛盾，一种“所有人向所有人开战”的社会战争。那时候，我们的社会，我们的家园，我们所崇尚的仁者爱人又情何以堪呢？

故乡的原风景

天很热，故乡的天空很蓝，抬头的瞬间，有一种晶莹的液体滑过我的脸。

许洽锋（2009 级电子商务）

一直都很想快点从那破落的村子走出，到外面的世界去看看，看看外面的世界有多么的精彩，多么的新奇。兜兜转转，错错落落，不知不觉在外头上大学已经有一个年头了。的确，外面的世界很繁华，很精彩，可是，繁华的背后隐藏有多少的落寞与无奈！尽管只是读书、吃饭、睡觉，我还是感觉很疲惫，没有在家的那种感觉。才发现，其实我很想家，很想那个小村子，可是我的眷恋，该怎么寄向遥远的故乡？很多个夜晚，游走在广商的涟湖边，在灯火阑珊处，吟咏着故乡的旋律，抚平心情的褶皱。三水，承载着我的梦想和希望，但并不是适合落脚的地方，在这里，留下的将是生命中一段美好的回忆，永远珍藏在心中。明月无声，荒草凄凄，思绪在心间轻舞飞扬，涟湖的风很轻，拂过身旁，捎带我的思恋。

2010 年的暑假到来，我背上行囊，踏上回乡的长途汽车，心潮澎湃。回想起年前坐在离家的车上，老爸老妈和我挥手的场面，他们似是欢喜，似是担心，又似是失落的神情，历历浮现在眼前。一个年头，仿佛隔了一个世纪那么久远，直到现在执笔的瞬间，才有了心痛的感觉。美丽又可爱的故乡，我回来了，老爸老妈，你们的儿子回来了。踏入家门那一刻，忽然感慨万千，我终于回到梦魂萦绕的家了。看到老爸老妈写满沧桑的双眼，流露出的尽是思念，鼻子很酸，但是很开心。老妈张罗了一桌好饭，一家人开开心心地吃饭，畅聊一番，不用顾忌所谓的形象了，想吃什么就吃什么，想说什么就说什么，我又重新找回了那种感觉，那种农村孩子特有的野。在老爸老妈的眼中，我始终是个孩子，没有长大，不会长大，尽管我已经是一个 20 岁的大人了。如果可以，我想一直都过这样的生活，有他们给我照顾，有他们听我诉说；和儿时同伴在田野上奔跑，在乡间小路上歌唱，那是一件多么美妙的事情啊！

可是那仅仅是空想而已，人生天地间，如白驹过隙，忽然而已，生命匆匆，多少人来了又还。记得在《西风独自凉》里有这么一句话：“人生本来就无常么，月易亏，花易落，大凡美的，好的，高的，洁的，这凡尘总留他不住。”我看到，老爸两鬓已染霜，老妈发丝已添白，每个人最后还是离开。我们要学会珍惜，珍惜我们所拥有的一切，珍惜和亲人在一起的每一分每一秒。

在家的日子总是惬意的。平淡的日子，也沁透着芳香。走在乡间的小路上，感受熟悉的气味，偶尔还有几缕炊烟，点缀头顶的一片瓦蓝，故乡的天空，不变的澄澈。傍晚去田野之中，躺在稻草上，静静对着天空，或者看远处的小孩放风筝，他们那尽情奔跑的样子，那快乐满足的神情，仿佛当年的自己……一切都是那么亲切。我也玩过城市里的摩天轮过山车，但它们的刺激比不上在故乡放风筝那种自由奔放的快乐。有时还会感觉在城市很孤单，到处是陌生的脸孔，到处是高楼，到处是汽车，到处是热气，让人觉得窒息。这种感觉就像生活在草原的人们来到城市，他们会感到束缚，感觉受到羁绊，没有在草原宽广和自在。城市，使人们生活得更美好，这美好是指现代化和高科技。但乡村，同样会让人生活得很美好，虽然生活的质量较城市低，没有灯红酒绿，车水马龙，物质生活普遍较穷，但是在某些方面，我觉得很富有。在这里，微风轻拂，我感受到清新的空气；落日斜晖，那是迷人的黄昏；鸟

鸣虫叫，那是静谧的夜晚。我可以尽情地呐喊和奔跑，周围没有抱怨和嘲笑的目光。我不会感到失落，因为这里到处有我熟悉的脸孔，有我熟悉的事物，这是故乡的原风景，独特的风景。

我并不否定城市的生活，只是每个人的人生观，价值观不同，合适的才是最好的。所以不必在意周围的眼光，过自己想过的舒适的生活，你会发觉自己其实活得很美好。而对于我来说，农村，使我生活得很快乐，我的灵魂有所寄托，此心安处，便是吾乡。

失落的城市家园，还是迷失的城市人

“如果灵魂没有找到可以安放的地方，无论走到哪里，都只是流浪！”

刘婉萍（2009级新闻学）

城市，作为一个现代化发展的代名词，让生活变得更加美好。

但同时，人们抱怨城市作为家园已渐渐失落，越来越不适合居住和生活。譬如高居不下的房价，譬如看病贵，上学贵，行车贵，应酬贵等等。这一系列的社会问题，恰恰说明了一个事实：我们正在城市里迷失。

尽管如此，繁华的城市依旧吸引着许多人的青睐，人们希望在这里学习，工作，生活，并最终能够在城市落地生根，安居乐业，出人头地。

为什么人们非要挤进城市里生活呢？有人说，因为城市里的生活更美好。但我觉得，当中的因果关系恰恰相反：你必须生活得好，你才能待在城市里生活。

身在城市之中，每天都感受到强烈的竞争气息。城市里的竞争之所以激烈，是因为我们不仅要和原来就生活在城市里的人竞争，我们还需要和所有想要进入城市的人竞争。

同时，城市的房价越来越高，如果你跟不上它的节奏，就只能选择“蜗居”。住在城市里却买不起城里的房子，在城市奋斗生活了多年，却不能在城市拥有一间“风能进，雨能进，国王不能进”的属于自己的房子——多少让人悲哀。房子，似乎已成了人们对一个城市有归属感，心里不再漂泊的定心砣码。

快节奏从来都是城市永恒不变的旋律，如果你不想被飞速发展的城市淘汰，那你就必须每天不断地奔跑，拼命地学习、充电、谈判、跳槽、兼职、加班。于是，人们就在飞旋的城市中失去了悠闲的心情，甚至迷失了自我。于是，我们不再留意路边的花朵，不再用心感受惬意的凉风，不再留意树干上一队队蚂蚁，也不会再在宁静的夜晚仰望星空。

相应而来的，是我们周围充斥着金钱、美女、名车、豪宅、LV包这些令人紧张的名词与事物，对这些东西的追逐让我们对生活本身失去了兴趣，让整个社会变得愈来愈浮躁和冷漠。

在上海嘉定世博论坛上，主办方邀请韩寒做演讲。当韩寒报出演讲的主题“城市，让生活更糟糕”时，网络上的视频和文字直播立即就被掐断了。我想，一向敢想敢言的韩寒之所以会有这样的感受，一定与他长期生活在上海，受够了这个大都市的种种弊端有关。

也许，城市作为家园，作为灵魂的栖息地真的失落了，又或者城市里的我们走得太快了，已经将灵魂落下很远很远。很多时候我们都在违心地做我们不喜欢的事，做我们本不应

该做的事。很多人都曾经有过这样的感受：“生活中最好的时间总被突然出现的人或事占据，最想做的事往往成为一种牺牲，最后变成奢求，每一次都让步，其实我们对自己最狠心”。尽管如此，我们往往习惯用“人在江湖，身不由己”这一“至理名言”来掩饰自己内心的不安与良心的责备。

“孤单就是一个人的狂欢，狂欢就是一群人的孤单”，从某种程度上表达了城里人内心的空虚与孤独。

“如果灵魂没有找到可以安放的地方，无论走到哪里，都只是流浪！”在城市里，我看到了大批的流浪者。也因此，他们中某些人为了让灵魂与身体同步，选择远离城市的喧嚣热闹，重归简单宁静的乡村生活，在田园牧歌和大自然的怀抱中，找回那个最真实的自己。

也许因为我生长在城市，所以无论别人对它有多少不满和指责，我心中还是对城市充满了深厚的感情。一幢幢高楼大厦的拔地而起，一座座新场馆的建成使用，一条条商业街的繁华兴盛，一个个公园的绿化改造，这一切都见证着时代的进步和城市的现代化发展。

当城市以过快的速度发展的时候，生活在当中的人们被欲望迷蒙了双眼，辨不清前路。其实，让我们迷路的不是城市，而是我们的内心。只有让心灵找回前进的方向，我们才能够跟上城市的脚步。

我们何不尝试改变一下过往的生活方式，推却不必要的应酬，泡上一杯清茶，翻开久违的书页，用心去体会生活呢？人们之所以在城市里迷失，是因为没有时间去思索人生。

当你还在抱怨城市的时候，你心里应该明白，只是一直不愿意承认：城市使生活更美好，迷失的是你自己！

你在哪里

你当初的离开或许是对的，这里已经不是你想象中的应许之地了。

林穗明（2007级法学）

第一天

你此刻在哪儿？生活还快乐吗？我已经数不清有多少个日夜没有见过你那头可爱的短发，你那双明亮的大眼睛了。你的笑容一直定格在我桌上的相框里。

明天我要找你了，骑着那辆蓝色的自行车。

今天顶着烈日把它推到很远的地方修理了一下，花了十多块钱。回来的路上越踩越费力，才发现后轮在漏气，马上又调头回到修车店换胎。店主问我要哪种内胎，我说要最好的。他要我五十块，我爽快地把钱塞到他手上，叫他好好干。

你要是知道这事，肯定会问：“你家楼下不是有家修车店吗？”我会点点头，然后摇摇头告诉你那店早已拆了。不止那家，街上一边的店铺全铲平了。我们经常坐着聊到半夜的那家糖水店，早已关门大吉了——我曾以为，那种日子会永远地持续下去。

不开心的事就别说了，说说我明天的自行车之旅吧。很久以前，我就想把车子修好载你环游各地，但你爸却信不过我的车技。所以为了我们的安全，地铁成了我们最好的选择。你记得吗？我们认识没多久时，曾聊到一个重要问题：交通工具的浪漫程度与速度快慢的关系。

我们从飞机聊到拖鞋，最后总结出晒着月亮散步是最浪漫的事。这也是当时我们在做着的事。

现在你不在了，自行车就是我唯一的伴侣。在这个小车遍地的城市，自行车是马路上最快的交通工具。

第二天

江上缓慢的汽船与我脚下的自行车保持着相对静止，我已分不清车轮下的是河水还是沥青。每次游荡在珠江边，江风总会带来不同的想法，今天也不例外。望着岸边的古树，舞剑的老人，对岸的码头，我想起了海涅的诗句：“恒河两岸芬芳光明/花树繁茂/美丽安详的人们/跪在莲花前祈祷”。

我记起了最后一次与你漫步江边的情景。那是春节前的一个夜晚，滨江路被鲜花灯火打扮得分外美丽。我们远远望着热闹的街心，沿着岸边石栏无言漫步。无数的人与我们擦肩而过，有说有笑。我们保持着可以交换温度的距离，偶尔交换一个温情的眼神，一切话语似乎都变得多余。游船的汽笛响了起来，我感觉你的嘴唇在动。我疑惑地看着你，你的眼里闪着光，笑着摇了摇头，没有再说什么。没走多远我们到达了花市的尽头，你站住了，我以为你想在这片稍微安静的地方继续刚才的话，但你还是一声不响。我不记得那晚有没有送你回家，我只记得，回家我后收到了你的短信，你说你会离开这里，离开我。

不知哪来的雨滴落在我的鼻子上，花市消失了，你也消失了，无数的车子又出现在马路上。雨越下越大，没有带伞的人们聚集在桥墩底下祈求雨停。我加快了速度，让雨滴狠狠地打在身上……

第三天

今天下起了暴雨，我只好呆在家里看书。看着看着，回忆起小时候的事。

你是地道的本地人，或许不会理解我的经历。尽管我在这城市土生土长，但因为没有本地户口，从小就被叫做“借读生”。不管小学还是初中，我们入学前都要多交几万块“赞助费”。对于普遍家境不好的我们，这是个难以承受的沉重负担。辛辛苦苦终于熬到毕业，我们这些借读生又不能参加正常的电脑派位，只能分配去最差的初中。初中毕业时又不能选择公立学校为志愿，只能多交几万块就读私立学校。可以这样说，我们这个群体是在歧视中长大的。现在我长大了，回头再看看走过的路时，觉得幸亏歧视只是来自看不见的上面，而不是在身边。以前的老师和同学，得知我并不特殊的身份后，总是更多地给予我帮助与爱护。我感激这片包容的土地。我毫不诧异今天这里发展成国家第三大城市。不同的人聚集在这里，说着不同的语言，做着不同的事。

我不知道是否人善总被人欺。温顺的当地人不知道他们的文化，特别是他们的语言一直被别人厌恶着。一些人对这片容纳万物的“南蛮之地”有着本能的偏见，想用另一种专制来改变这个地方。或许他们从小的教育使他们只能接受一种声音，其他的声音都是谬论。冲突终于被一个人的一句话激发，当地人面对这次文化危机，开始行动起来。他们坚决保卫自己的语言，保卫自己的生活方式，无疑取得了一定的成功。但这只是局部的胜利。推土机还在不断地埋没着这座城市的历史，这个城市的心在静默地淌血。

你当初的离开或许是对的，这里已经不是你想象中的应许之地了。

第四天

我今天没有偷懒，一大早跨上车子就上路了。暴雨后的空气格外清新，我的心情却没有那么清爽。夕阳西下时，断肠的人停了下来。

这城市变得比女孩还要快，害我差点迷路。我跑遍城里每一个你喜欢的角落：书店、美术馆、电影院、教堂、咖啡馆……这城市如此美丽，但我们的回忆却变得无处可以寄托。古人看不到人面，还可以睹桃花以思人。我现在人面、桃花全没了，更不愿意你回来看到我们的记忆被践踏。xx，我对自己骂了句脏话，用手背擦了擦额上的汗，它们一直往我眼里钻，难受得我快要掉眼泪。

一段不合气氛的优美音乐响了起来，我知道是我的手机铃声。我抑制住把手机摔到地面的冲动，拿出来看，一看却使我心跳加速，血气上涌。我看到了那个熟悉的号码，连同让我朝思暮想的容颜。我丢下车子迫不及待地按下绿键，胡言乱语声嘶力竭地对着手机大喊大叫……电话里悄无声息，几十秒后传来了短促而有力的“嘟嘟”声。我继续对着手机大声说话：我想死你了，想死你了！你为什么一条短信都不回我？一个电话都不听？你知道我等你等多苦吗？你知道我每天晚上……

我感受到路人诧异的眼光。我忽然想起了什么。我想起了我的手机是不会唱歌的。那是我闹钟的铃声。妈的，我终于醒过来了。

阅读欣赏

灯下品茗

2010年4.23世界阅读日征文比赛——“我的大学读书书单（写十本）及对我影响最大的一本书”三等奖获奖作品五篇：

我们都在平凡的世界里

李荧虹（2007级财政学）

大学以后，我的阅读重质不重量。对于自己感兴趣的书籍，我会先浏览一下豆瓣网友的评价，有选择地找来看。这个办法卓有成效，使我获益匪浅。路遥的《平凡的世界》是我最近在读的一本书。

—

一直无法理解大人的世界，也无法理解他们的思维方式。文化大革命、改革开放是最常提及的词，爷爷也常给我讲述一些以前的事。可是我们真的了解那个年代吗？我曾自以为是地站在一个超然的角度，去思索那个年代的人和事，煞有介事地惊叹当年的无知与疯狂。其实无知的是我自己。对于没有真正体验过艰苦的人，任何描述的话语都是苍白的。那切肤的感觉，要经由肉体，才能到达灵魂。

那是一个集体无意识的疯狂年代，人的理智在外界的影响下居然可以如此扭曲。当整个世界都陷入疯狂时，正常人在世人的眼里就成了不正常。那些少数明辨是非坚守信念的人是

痛苦的。他们痛苦的根源在于他们看清了荒谬所在，却无力改变，反而遭受摧残。大多数人选择了默默忍受，有的人却承受不住压力而选择轻生。我们又怎能责备他们不珍惜生命呢？我们没在那样的环境下生活过，不知道残酷的鞭子怎样时时刻刻鞭打着高贵的灵魂，不知道屈辱的泪水怎样日日夜夜冲刷着脆弱的心灵。换了今天的我们，又有多少人可以承受呢？

以前看书，有一句话令我肃然起敬：“不是因为生活在象牙塔里，才说出我爱世界这样的话。是知道外面的黑、脏、丑陋之后，还要说出这样的话。”我认为这是很高的人生境界，只有超凡的人能拥有。现在忽然明白，其实这人人可以做到，关键是你真正读懂生活。

这正是这本书带给我的。它不仅提供了一个了解 1970~90 年代社会变迁的途径，也提供了一个广阔的人生视角，引导我更好更深刻地品味生活。

二

真爱是什么？年青的我们都以为，如果一段婚姻不是跟最爱的人在一起，一切就都没有意义了。但事实真的是这样吗？

少安在农村长大、从小为家计奔波；润叶受过高等教育，成年后在城里工作。少安与润叶的爱情，曾经是那么美好，却因为命运的捉弄，擦肩而过，各奔东西。

面对润叶的表白与期待的目光，少安最终还是选择了逃避，娶了一个农村姑娘秀莲。秀莲是一个温柔贤惠的好妻子，成亲后夫妻感情十分深厚。

可怜的润叶，得不到最爱的人，一时冲动嫁给了深爱她但她并不爱的向前。婚后无法接受现实的她千方百计逃避，甚至独自搬到了另外一个城市。她的丈夫爱她如故，后来却不幸出了车祸，锯掉了双腿，更有了轻生的念头。那时他才打算跟润叶离婚，为了使她不受自己的连累。

润叶猛然醒悟：她为少安倍感痛苦时，别人又何尝不为她难过？我们怎能这样自私，以为自己就是世界上最悲惨的人呢？我们怎么能一直沉浸在自己的世界里，不去感受身边的关怀呢？润叶最终上前握住了向前的手，勇敢地承担了一切。往后的生活宁静而真实。

生活就是这样，不可能事事都如你所愿。谁来了谁走了，生活还是要继续，这世界从来不会少了谁就不能转。只是我们太傻，总以为得不到的就是最好。我们扭不过命运的齿轮，为什么不随着转动，去发现另一种美丽呢？

三

同样是农民的少平，与他哥哥少安截然不同。他虽然也辍学，但并不放弃读书，相反，他想尽办法找书来学习，充实自己，更新观念。同样是农民，面对爱情，他勇敢地牵起了晓霞的手，给她一份承诺；同样是农民，在承担家庭责任之外，他也懂得追求自身的发展。

他把一生都献给了煤矿，在爱人因救人而牺牲，自己也在矿场事故中容貌被毁之后，还义无反顾地踏上归队的路途。一开始我为他心酸，后来我才领悟，对少平来说，这就是他的事业，是他荡气回肠的追求。煤矿工是一个危险的职业，但没有千千万万像少平这样无畏的矿工在井下辛苦地挖煤，何来万家灯火？这样的无名英雄，难道不应该得到人们的尊重么？

人的伟大，往往在于他的朴实。这种朴实，是心无旁骛，只想着做好本职工作，对他人有所益的心境。这其实是一种很自然的人人都可以拥有的境界，只是在现今物欲横流，令人

眼花缭乱的世界中，已渐渐变得稀少。难道我们不能既拥有朴实的心境，又拥有多姿多彩的生活？

四

在这个性张扬而又喜好幻想的年纪，我们总是有许多疯狂的想法，不是热血沸腾、激情万丈地想象自己的人生，就是对前途悲观失望，生活郁郁寡欢。我们从来没想到，平凡的生活日日上演，我们只是这平凡世界里的一员，大可不必为现实生活而时时刻刻患得患失。

书中朴素的人们，用行动启迪了这个道理。典型的农民代表、少安的父亲孙玉厚，无私帮助朋友的金波，早慧懂事的兰香，总是默默地支持丈夫的秀莲，纯朴勇敢的润生，以及后来改邪归正的玉满银，他们都在用自己的人生轨迹默默地告诉我们，无论生活怎么变化，都要努力去生存、去追求。我们会不断得到，也会不断失去，没有什么永恒。我们应该顺从本心，平凡地活出自己的精彩。生活的河流静静地流淌，最终会淘尽沙砾，留下真金，点缀着每个人的人生。

不要怕面对苦难，也不要怕拥抱幸福，人生的酸甜苦辣，都是我们存在的意义。在朴素的大地上，既有花朵热烈地开放在绿地上，也有花朵开放在无人知晓的荒山野岭里，无论它们在哪里绽放，都一样地点缀着世界的每一个角落，一样地成就每一道动人的风景。

请感激与珍惜吧，为我们这个平凡而又不平凡的美丽世界！

感触最深的十本书：《沉默的大多数》《西藏生死书》《沉思录》《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心是孤独的猎手》《冰与火之歌》《平凡的世界》《带着鲑鱼去旅行》《论古人的智慧》《脂砚斋重评石头记庚辰校本》

守望精神家园的英雄

吴秀玲（2008 级国际经济与贸易）

真正的光明决不是永没有黑暗的时间，只是永不被黑暗所掩蔽罢了。真正的英雄决不是永没有卑下的情操，只是永不被卑下的情操所屈服罢了。所以在你要战胜外来的敌人之前，先得战胜你内在的敌人；你不必害怕沉沦堕落，只消你能不断的自拔与更新。

——傅雷先生一九三七年为《约翰·克里斯朵夫》写的献辞

读完《约翰·克里斯朵夫》，轻轻掩卷，我看到了罗曼·罗兰眼睛里闪烁着跳跃的光芒，目光恬淡而深邃：“我写下了快要消失的一代的悲剧，我毫不隐蔽地暴露了它的缺陷和德性，它的沉重的悲哀，它的混混沌沌的骄傲，它的英勇的努力和为了重新缔造一个新的世界，一种道德，一种美学，一种信仰，一个新人类而感到的沮丧。”一句话，道出了这本书全部的精神内涵，道出了主人公约翰·克里斯朵夫复杂而挣扎的一生的全部意义。

在我看来，约翰·克里斯朵夫是一个在复杂、庸俗而不安的时代环境里，在贫困、挫折、孤独、挑战中磨砺成长的桀骜不驯的音乐天才；一个满怀生命热情却又遭到世俗社会误解的真诚艺术家；一个正义、叛逆、向往真理的不屈灵魂。对音乐的矢志不渝的爱，对美好感情的执着追求以及对精神信仰的膜拜让他选择了一生的坚守。这一切的一切都让我着迷，也让我感到丝丝的心痛和无奈。

童年时代的一连串致命打击使原本单纯善良的克里斯朵夫早早地明白了人生是一场没有休息、没有侥幸的战斗，凡要成为无愧于“人”这个名称的人，都得时时刻刻向无形的敌人抗战，而迷惑人心的欲望，隐晦腐朽的思想，那些使你堕落、使你毁灭自己的念头都是人生当中顽劣的敌人。

克里斯朵夫的一生，都在追求能够表达内心激情的、真正属于自己时代的音乐。他曾经发誓要为真而写作，并感觉到了创造的快乐。然而，长大的克里斯朵夫却懊恼地发现，社会上充斥着所谓大师的虚伪和造作的作品。真正能够反映时代的声音却遭受排挤和嘲笑。他深深地厌恶这一切，义无反顾地撕毁以前俗套的乐曲。对于赏识他但试图控制他创作思想的公爵，克里斯朵夫坚决地予以回应：“我不是你的奴隶，我爱说什么就说什么，爱写什么就写什么。”

尽管遇到了重重的阻碍，克里斯朵夫并没有向困难低头，而是在残酷的社会现实中苦苦挣扎。最终，他赢了，也不朽了。历经人间磨难的克里斯朵夫在生命弥留之际，听到了自己心灵发出的声音：“我曾经奋斗，曾经流浪，曾经创造。有一天，我将为新的战斗而再生。”

克里斯朵夫一直坚守着自己的精神家园，绝不允许污浊的社会玷污音乐。在克里斯朵夫的身上，我看到了卢梭、贝多芬、梵高的影子和灵魂。他们同样执着，同样为了心中的信仰而选择寂寞的厮守，同样洗去表面的浮华而醉心于那份最原始的纯真。他们都是守护精神家园的英雄。他们生活的时代容不下他们，历史却证明了他们。他们曾经遭受的痛苦、曾经抗争的灵魂、隐忍的等待，最终凝聚成恒星，永远闪耀着智慧的光芒，供后人敬仰，给予后人以启迪。

在读这本书期间，我偶然看到一部电影——《海上钢琴师》。我深深地感到主人公 1900 的挣扎里有着和克里斯朵夫一样的挣扎，1900 的孤独背影里藏着克里斯朵夫的落寞身影。他们两人的形象在我的心中融为了一体。

1900 一生从没离开过船，他生于海，长于海，死于海。这是一个虚幻的奇迹。每一天，1900 与整个世界擦肩而过。虽然他从来没去过陆地，但陆地的繁华与凋落，辉煌与凄凉，冷漠的面具以及虚伪的脸孔早被他洞穿。他感觉到了陆地冰冷和绝望的气息。他对他唯一的知己说：“我宁可舍弃自己的生命，也不愿意在一个找不到尽头的世界生活。我之所以走到一半停下，不是因为我能看见，而是我所不见……”

当他生活了一辈子的船即将被摧毁时，1900 心如止水仰望天空，表情平静从容。他双手凭空弹奏，纤巧的手指随着影片背景音乐的节奏轻盈地起伏着。“轰”的一声，船瞬间粉身碎骨，沉入大海。1900 带着他的音乐步入了天堂。尽管已经预测到故事的结局，当残酷的真相到来时，我依然泪流满面——为了他孤独的寂寞与海上的宿命，为天才钢琴师的无声陨落。令我感到欣慰的是，1900 终于可以安心守护他的音乐，没有什么可以玷污到他的音乐了。

人类膨胀的欲望永远没有尽头，1900 也看不到这个世界的尽头。他深切地明白陆地上的人浮躁空洞的思想绝对容不了他的音乐，绝对听不到他的心灵之音。他最终选择舍弃生命，我想这不仅是对自己的救赎，对自己音乐的救赎，更是对人类灵魂的一种救赎。

佛说：“执着是苦。”但当执着成为贯穿生命的一条河，它一定能使生命伴随着感动，使生命变成一个真正的传奇。无论是克里斯朵夫还是 1900，最终留给我们的都是执着的感动。

现实生活中的我们虽然不大可能用一生的时间和耐心去固守一种东西，也不大可能遇到数不清的挫折。但当不可避免的苦难降临时，我们这些人又是那么习惯性地接受命运的安排。我们都拥有彩色的理想，但这些理想有时候却像海滩上的沙雕一样，经不住时间的冲刷。我们大多数人还没有成功，更多是由于我们自己那颗浮躁不安的心。

曲终人散，夜已深，人已静。我的心中仍旧流淌着罗曼·罗兰诗一般的话语：“对于弱者，弱不经风的人，信仰是好东西！他们向往上帝，就像植物向往太阳。垂死的人留恋生命，但是身上有着阳光的人，还去身外找什么呢？”

我大学期间看过的印象比较深刻的十本书：《约翰·克里斯朵夫》《读大学，究竟读什么》《高老头》《十四行诗》《杜拉拉升职记》《红与黑》《复活》《飘》《悲惨世界》 激流三部曲：《家》《春》《秋》

三读《大外交》

姚秋福（2008 级法学研究生）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阅读经历。阅读是一个吸取知识、与书中思想进行交流的无拘无束的过程。阅读随心所欲，不必发出“一篇读罢头飞雪”的感慨，亦无须刻意追求阅读经典。喜爱阅读的性格让我心甘情愿地为阅读奉献了大量的时间。大学以后读过的书，基本上是关于政治、历史、文学和法律的，涉及面很窄，这与我的专业学习和喜好文史有关。开卷不在多、精、全，有益就行。而对我影响最深刻、使我得益最多的是《大外交》。高中以来，我三次拜读《大外交》。

《大外交》的作者是 20 世纪最负盛名的外交家、美国前国务卿亨利·基辛格博士。书中序言指出，《大外交》纵论古今，视接万里，洋洋 70 万言，既是一本国际关系史、美国外交史专著、政治学理论，也是一本分析当今世界格局和政治现实意义的书。读此书可获得读四本书的功效。《大外交》是国际关系理论领域的经典之作，作者论述的均势理论和多极化理论，每每令我着迷。基辛格大力主张“需要我们全力以赴的将是唤起一个多元世界的创造性，把秩序建立在政治的多极上”。基辛格在《大外交》的第 1 章“世界新秩序”中，对世界新秩序做了预测，他指出，“二十一世纪的国际关系会出现一个似乎相矛盾的特点：一方面愈来愈分散，一方面又愈来愈全球化。在国与国之间的关系上，这个新秩序会更接近十八、十九世纪的欧洲民族国家体系”，“与此同时，国际关系已首次真正的全球化了。通信已是瞬间完成；全球经济活动在各大洲同步进行；有许多问题只能以全球式的方案加以解决”。基辛格的睿智之处在于以现实的眼光看待今天的国际关系格局，他认为美国虽然较其他国家仍处于“一枝独秀”的地位，但已不能操控一切；世界秩序的稳定以势力均衡为基础，国际关系格局的多极化发展趋势不可逆转，21 世纪的世界是一个政治多极化、经济全球化的世界。书中的不足之处在于美国中心主义色彩很浓。基辛格在提倡国际关系格局多极化的同时，总是在为美国“着想”，这与作者维护国家利益的立场有关。

高二时候，寒假之前历史老师介绍我读《大外交》。当时手拿《大外交》，感觉这本书是何等地有分量：厚如砖块。同时它也代表老师的一份心意——拓宽知识面。在高考这根指挥棒下，我根本没心思阅读课外书。随意翻了书里的一小部分，只是觉得书中关于传统战和游击战的问题论述得很有意思。寒假过后，我没有看完《大外交》就还给老师了。与《大外交》的“一面之缘”就这样匆匆结束。

第二次读《大外交》是在大二的时候。记得当时在图书馆，偶然发现了这位“老朋友”，立即有“他乡遇故知”的感觉，恨不得马上打电话告诉历史老师：我终于可以大开眼福了。阅读《大外交》和当时我所学的国际法学课可谓不谋而合。通过阅读《大外交》，我掌握了大量的近现代世界历史，对于学好国际法有极大的帮助。我花了2个多月的时间，把《大外交》从头到尾“啃”了一遍，还做了读书笔记，摘录了一些重要的内容。

第三次读《大外交》是在去年暑假。这次读《大外交》与2008年爆发的世界经济危机有关。那时候经济危机的阴影还没有散去。我想，在全球经济危机的冲击下，为应付经济危机，各国积极调整对外政策。如何处理好国家与国家之间的关系特别是大国之间的关系，在经济危机的背景下更显得重要。由此，各国关系深入调整，国际关系格局必定会发生新的变化。基于这种想法，我又从图书馆借出《大外交》，从中“取真经”。我学习基辛格，进行一次“伟大”的预言：这场经济危机对美国的打击虽不能说是摧毁性的，但也具有巨大的破坏性。随着美国力量的减弱，美国与其他国家的力量差距就会缩小。在未来新的国际关系格局中，美国失去世界霸主的地位，美、欧、日、俄、中形成“五国鼎立”，任何一方企图号令世界，都将是是不可能的。在“五国鼎立”的多极化格局下，以合作为基础，以妥协为原则，维持五大政治势力的均衡，不搞单极称霸，也不搞别有用心的“联合”来压制另外一方。在大国发挥主导作用的同时，决不能忽视别国的作用甚至牺牲别国的利益。这样才能保持国际关系格局的长期稳定，有利于世界的和平与发展。

可是现今经济危机已经过去，美国并不因为危机的打击而丧失世界霸主的地位，仍然是世界上最强大的国家。看来世界离多极化国际关系格局的形成可能还有很长的路要走。我们不能太性急。

大学以来我读过的印象深刻的书有：《利益分化的政治时代》《交锋——当代中国三次思想解放实录》《大外交》《法律文化理论》《胡适文选》《苏曼殊作品精选》《西窗法雨》《法律是什么》《法理学的范围》《正义论》

母亲，世界上最疼我的那个人

李杏娟（2009级金融学）

张洁从小和母亲相依为命，一起走过了几十个坎坷的春秋。张洁一心希望给母亲一个舒适幸福的晚年。不幸的是母亲因脑垂体瘤手术后引起血栓，丢下张洁，离开了人世。“一个人在五十四岁的时候成为孤儿，要比在四岁的时候成为孤儿苦多了！”母亲去后，经过一年多的痛苦挣扎，张洁把自己和母亲在最后一日里朝夕相处的点点滴滴写成了长篇散文《世界上最疼我的那个人去了》。这是一篇讲述生命、爱和灵魂的

刻骨铭心的自述；这是对母亲去世的最沉重的悼念；这是对母爱凄婉、深长的颂歌。十几万字、五十几幅图片，详尽记录了母亲生命中最后的日子：柔韧宽仁的母亲对女儿的顺从、依赖、忍让，刚强率真的女儿对母亲的体贴、埋怨、痛悔……

1991年张洁含泪痛心地写出这本长篇散文《世界上最疼我的那个人去了》，我读到的时候，已经与写作年月相隔了19年。然而，我好像能亲眼看见这对母女当时的一幕幕，母亲如何像老牛一样护着自己的犊儿，如何为了女儿的高兴隐忍痛苦，如何点燃生命的希望和对生活的渴求，又如何能在风烛残年时，想要抓住生命却又身心交瘁无能为力。张洁对母亲的爱，与逼迫母亲锻炼的狠心都是那么的真切，溢于言表。最后留下的却只有女儿的悔恨和遗憾，还有无尽的思念。

天底下所有的母亲不都是用无语、伟大的爱撑起了儿女们成长的一片天空吗？她们尽心尽力地照顾着自己的儿女，在一切细微处体现着她们毫无怨言、不求回馈的爱。她们默默工作，生儿育女，燃尽生命之灯的最后一滴油后，便像秋风吹走落叶，无声无息地消逝。世间不求回报的爱，都源于每一颗母亲的心，这份老牛舐犊的亲情地老天荒永远不变。

我的母亲从来也没有跟我说过她爱我，但是我知道，她对我的爱，就像一条永不断流的河，给我滋润。这是中国式的母爱，大爱无声。母亲，就像我幸福你也会很幸福一样，你的幸福就是我的幸福。但我从未跟她说过这些，总觉得这是无需言表的，加上我一向羞于表达温情，几乎没有跟她说过什么温馨的话。要对亲爱的人说亲爱话，所以当想到这些话可能带给母亲无限的满足和快乐，我又痛恨起自己的羞涩。我们有爱，只是不善言辞。

珍惜眼前人，珍惜生命的每一天。及时致意的一句话，胜过日后对着空气万语千言。不要让自己的母亲带着遗憾离开这个世界，更不要让自己在母亲离去之后才感到痛悔。到那时候，想重新再来，已不复可能，只能追悔莫及，抱憾余生。“树欲静而风不止，子欲养而亲不待。”这是多么残酷的事情啊！

人生是一个不可抗逆、不可挽回的过程，我们也总有到头的时候。我的母亲百年终老走的时候，是不是能无所牵挂，去得无怨无悔，像“花开花落自有时”一般？那么，趁着现在，就让我像小时候母亲牵着我的手一样牵着母亲的手慢慢地走下去，并附在母亲的耳边说：妈妈，我爱你！妈妈，你要健康快乐地陪我走下去，我永远也不想对人说“世界上最疼我的那个人去了”。

“世界上最疼我的那个人去了”这句话一直萦绕在我的心头……

读过的10本书：《世界上最疼我的那个人去了》《天下父母》《汪国真诗文集》《千家诗全解》《富兰克林·罗斯福》《名人殿堂——成功女性篇》《马克思》《想念地坛》《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永远的爱》

它，解吾梦

谭雪梅（2009级商务英语）

翻开书，似乎总有一个黑衣天使向我翩翩走来，娓娓道着大千世界的万事万物，言语中闪烁着智慧的光芒。我的心总不自觉地被他俘虏，任由他引我穿越时空隧道，带我翱翔于大

地河山……

也许，对很多人而言，影响他们最大的一本书是一些名人名家的著作。但对我而言，影响我最大的一本书是《国家地理·世界卷》。也许，有些人听到后会禁不住皱起眉头，断言我只不过是被书上那些精美的图片吸引罢了。其实不然，真正吸引我的是这些图片背后蕴含着的文化与自然。

在我很小的时候，周围的一切便叫我充满了好奇：美丽的落日，古老的建筑，潺潺的小溪，遍地的野菊花……在我心中都有着难以言喻的美。在一个个暖风拂过稚嫩脸颊的午后，在家乡的后山上，我喜欢一个人背着书包，戴着帽子，欣赏着满山的风景，陶醉于啾啾的鸟鸣，且歌且行，不亦乐乎。当时的我，没有意识到，这一点一滴对美的感觉，竟成了我梦想的源头。

岁月流逝，春去春又来，花谢花又开，懵懂的我渐渐褪去青涩。我发现自己对世界各地的风景、建筑和文化，兴趣越来越浓厚。阳光明媚，和风习习，手捧一杯茶，细细品味书中的中国风土与异域风情；或静静地守在电视机前，一任目光不停歇地追逐着壮丽的山水、可爱的人们，这种感觉温馨而惬意，致远却宁静。北京香山的片片红叶，云南丽江的古老街道，普罗旺斯的薰衣草海，阿尔卑斯的皑皑白雪……都是我心中永不磨灭的美的意象。于是，近了，更近了，横亘在梦与现实之间的那道雾墙即将被推散。

在某个大一的周末早上，我在图书馆找书，惊鸿一瞥，掠见了《国家地理·世界卷》。轻轻翻开有点发黄的书卷，一股特有的墨香扑鼻而来——心中一阵心悸和欣喜。那些精美的图片和隽永的文字深深地吸引住了我：每座山脉，每条河流，每座建筑，每张笑脸，每种服饰，无一不在向我诠释着他们所蕴含的历史和文化。于是乎，心中朦胧的梦终于被彻底地唤醒了：我要像古代圣人一样周游世界，读万卷书，行万里路。世界上每个地方都有其独特的文化，有其悠久的历史。这些经历与见闻，会为我筑起人生的高台，让我以睿智的眼光看待世界，用博大的胸襟包容世界。

现在，我终于能够更好地认识自己了，明白自己一直对世界各地风景和风土人情深深沉醉的原因。原来，这颗梦想的种子早已在我心中播下，并悄悄地生根发芽。感谢《国家地理·世界卷》，它像一阵清风吹开云雾见明月，让我有了一直走下去的勇气，无论前途如何渺茫，风雨如何猛烈。

海德格尔说，人应当诗意地栖居。《国家地理·世界卷》鼓励我不断行走。在行走中，认识世界，认识自己，将自己落于无穷宇宙之中。只有这样，我才能摆脱幼稚与自私，逐渐走向自我的完善。它指引我不停地发掘自己内在的潜能，不断地追寻那片属于我的我心中的桃花源。

我愿看遍日升日落，尝遍人间百味，识遍世间奇人。在行走中，找到自我，成就自我。

《国家地理·世界卷》《环游世界八十天》《清华的学子们》《北大的学子们》《水木清华：二三十年代清华校园文化》《诗意尽在乡愁中》《飘》《麦田里的守望者》《中国哲学史》《论语》

【转载】梁文道深圳图书馆演讲稿：我的灵魂我的书（节选）

希腊罗马时期的哲学家很强调阅读。他们用了一个词，就是“操练”。……所谓精心的阅读就是你和这部作品进行对话，在对话的过程中你不能征服它，它不能征服你，然后你和这个作品共同达到一个高度，然后你慢慢被改变——书总会改变人。书会让人变化，会不会变得更好呢？我非常的有疑问。前几个月我在报纸上看到墨西哥有一个城市，这个城市的警察过去是出了名的“混帐”，聚赌、喝酒、不干事，贪污汇款等等，不象话。当地的政府就要改革警察，怎么改革？就搞了一个警察阅读计划，指定了一批书。每个警察都要领几本书回去，要好好看书。墨西哥讲西班牙文，当然是看一些西班牙文学的典，比如《唐吉柯德》等。据报纸说，当地的政府表示这个计划非常成功。这些警察原来都是大老粗，但看了一年的书之后，都变得气质高雅，而且执行公务的时候不偏不倚，非常优秀。比如说一个交警，过去在路上拦你车的时候就直接说：“把证件拿出来。”现在就会这样说：“这位先生，打扰您一下，我知道你赶时间，但是您能给我看一看你的证件吗？”——读书之后就会有这样的效果。因此我们常常鼓励人读书，因为我们相信读书会让一个人变好。古语有云：腹有诗书气自华。虽然我非常怀疑，因为我们看过更多的人是越读书越坏。但是读书的确会转化人，可以让你变得更加邪恶，也说不定会让你变得更善良，所以不一定。一些作品在思想上、灵性上的深度使得读书变得很危险，因为它让一个读书人可能比一个不读书的人更邪恶。

另外还有一点，也是大家平时很容易有的俗见，就是认为读书应该读一些引人向上的书、励志的书籍。例如推荐看一些名人的传记，看看这些人怎么奋发向上、努力向前，最后成为一代伟人等等——我很反对年轻人看太多这种书。为什么？我发现一个人读励志的书籍多了都会变成傻子，就是立志立过头了。无论遇到任何困难、任何问题，他就想到要勇往直前、排除万难、不怕牺牲。他没有考虑到，是不是自己错了，是不是一开始自己的决定就有些问题。他不管，反正他从头到尾就是立志，志气高昂。一个志气太过高昂、太过自信、人生观非常正面的人其实都有一点傻，他会变得对世界的看法很单向、单调，对人生的看法也很单一，就是只从正面看问题。他从来不知道世界的复杂，人生的阴暗。所以我认为一个人在年轻的时候，有机会就要看一些“邪恶”的书。我心目中最伟大的邪恶作品就有几本。《金瓶梅》也有这种效果，但是《金瓶梅》还不够邪恶。大家有没有听过法国的萨德侯爵，今天我们讲性虐待的“SM”，那个“S”就是来自他，因为他是个性虐待大王。他写的书充满着各种不堪入目的情节：人吃人、吃排泄物、轮奸、虐杀，种种你能想象到的最黑暗、可怕的东西他的书里全部都有了，所以他被判精神病，后来死在监狱里。但是20世纪中期之后，有很多世界级的思想家都非常关注这个人，有很多著名的导演拍他的电影，有人研究他的作品。这个萨德侯爵写书的年代就是法国大革命时期，法国大革命是个什么样的年代？就是全社会都很讲理性，大家知道当时最激进的革命派讲理性讲到什么地步么？他们认为月份的划分应该是十进制的，即十天是一个礼拜，因为七天作为一个礼拜显得不够理性、不科学，十天才是科学的。他们认为世界的一切都应该是理性的。那么就在这样一个力求理性的年代里面，法国大革命血流成河，人间能够想到的残酷和暴力都在这个最理性的时代同时发生了。这个时代有伏尔泰、卢梭这些伟大思想家的强调理性的作品流传，但是同时也有萨德侯爵写的那么

可怕的书出来，这表明什么呢？理性是有它的黑暗面的，崇高的理想背后往往就是无尽的血和肉组成的深渊——欲望的深渊。所以，你如果读完启蒙思想家的作品再去看看萨德侯爵，你将看到启蒙的黑暗面。如同站在一个悬崖边上，旁边是光芒灿烂的日出，但是退一步就是万丈深渊，深不见底，而且充满着诱惑。有时候我们看到一些深不见底的东西会很害怕，但是你又很想知道下面到底有什么？你觉得它在把你拉下去，那是罪恶的。

如果一个人很早的时候就意识到人性里面的阴暗、邪恶，知道自己控制不了那种欲望、那种动力，你就会明白人生很简单、很复杂，世界很可怕、有很多意外、很多我们不能控制的东西。然后你有可能变成性格比较平和的人，至少你不会再犯傻。所以阅读是一种精神操练，阅读能够改变我们自己，读书不是让人变坏，而是让我们对人性有一个纵深的理解。

因此，我们应该主动去读困难的东西；我们应该不计较、不避讳一些所谓可怕的书；我们不要去认为精神操练就是让人变好的东西，这不一定。精神操练只是让我们有所变化，让你成为另外一种人，每个人一生的阅读过程都是应该不断变化的。有人说读书防老，我觉得说得很对。读书真的可以养老。什么意思呢？老人最可怕的就是他没有什么机会改变自己，变化自己。如果一个人上了年纪依然很开放、而且是以严肃的态度去阅读、容纳一个作品，挑战自己、改变自己、扭曲自己的话，他就还有变化的可能。每天睡眠之前的最后一刻，是一本书在陪伴我，今天的最后一刻和我对话的就是这本书，它在不断地改变我，直到临睡前我都在被改变。于是第二天早上起来的时候，我是一个新的人，和昨天不一样，就因为昨天晚上的阅读。

所以我们大家请开放自己，让阅读、读书去改变自己，让自己变成另外一种人。我们随时随地都还有这种可能：尽管我们未必会变成更好的人，但是改变本身就已经是人生的目标。

艺海拾贝

亲情那根弦——观《唐山大地震》

谢彩羽（2007 级汉语言文学）

冯小刚导演的《唐山大地震》果然惊天地，泣鬼神。地震发生的那一刻，犹如世界末日，天昏地暗，女主角撕心裂肺的那句呐喊“老天爷，你个王八蛋”，让人无不动容泪下。老天爷，假如你只是让我家园破碎，我还可以凭借双手重建。可是，你让我家破人亡，留给我几具冰冷冷的尸体，叫我如何只身孤影地活下去。骂你一句王八蛋，怎能泄愤，如果我和你平等，都能呼风唤雨，电闪雷鸣，我誓必和你来个同归于尽！

这部电影里惊天动地的地震场面震动了我的双眼，而震动我内心的是灾难中脆弱而坚贞的亲情，那是人类情感中最不可触及的底线。一个人的生命有多少个 30 年，更何况女人的青春年华。可是她却用了 30 年乃至一辈子来守护着逝去的亲人的灵魂，用自己宝贵的青春来赎罪。最后她与女儿方登相聚时接续 30 年前说的那一句“西红柿已经洗好了，妈没骗你”，字字句句都饱含着母爱的血泪偿还。一位母亲，她是怎样地柔弱，又是怎样地坚定，当她觉得对不起孩子的时候，就选择惩罚自己的生活来安抚自责的内心。在她面对孩子跪下的那一

刻，就如一个虔诚的信徒，抛弃了人的尊严，祈求神的原谅和宽恕。

方登对母亲的怨恨一直伴随着她成长，从小到大她把这怨恨埋藏得很深很深。这颗怨恨的种子渐渐发芽长大，以至于后来她当上了未婚妈妈。可是，噩梦和憎恨依然纠缠着她——试想假如她只是单纯地像对待仇人一样地怨恨，或许她不会那么难受，正因为这种怨恨还夹杂着爱和思念才显得异常纠结和挣扎——终于，在墓地面对自己墓碑时的崩溃和拥抱，解开了这个结，只是已经迟来了 30 年，眼前的母亲早已悲白了头发，揉碎了心。

看《唐山大地震》的时候，正是放暑假之时，我一个人呆在空荡荡的宿舍里，突然想起自己年幼无知时做过的蠢事。那次也是因为赌气和妒忌，我拎着几件衣服就想离家出走，正躲在一个角落里委屈着，妈妈找到了我，母女俩顿时相拥而泣。时隔数载，看了这部电影，懊悔的眼泪便一发不可收拾，胡乱抓起电话，拨通了那个熟悉的号码，却哽咽着说不出话来，电话那头的妈妈心急如焚：“孩子，你怎么了？你还好吗？……”我愈加泣不成声……

亲情那根弦，是心灵深处最容易拨动的弦，也是心灵深处最不可轻易拨动的弦。

电影《毕业生》与《生死朗读》

李燕华（2008 级汉语言文学）

爱情，从来都是人类所创造的艺术的永恒主题。作为综合艺术的电影，总是极力表现这个主题。

电影《毕业生》和《生死朗读》通过光与影的幻化向人们讲述了两个有关爱情的故事。一个涉世未深、青春萌动的少年，一位与少年有着悬殊年龄差距的女人，两个看起来不可能也不应该走在一起的人，却因身体或心灵的某种需要而走到了一起。少年对性的懵懂与渴望，成熟女性对少年进行的性启蒙与引导，使两个赤裸裸的人在情欲的纠缠中迅速卷入了一段激情而隐秘的关系之中。

上世纪 60 年代，美国社会经济迅猛发展。然而，物质丰富的同时，人们的精神却陷入了极大的空虚。人们开始对维系资本主义社会运转的旧秩序、旧传统的合理性产生质疑，黑人解放运动、妇女解放运动、反越战运动以及性解放、同性恋、嬉皮士等形形色色的反体制社会思潮充斥着当时的社会。

《毕业生》中的本杰明是一个刚步出大学校门的社会新鲜人。一直以来，成绩优异的他都是父母心中的骄傲。中产阶级的长辈们有着一种不可逾越的自尊和优越感，而作为晚辈的本杰明内心似乎潜藏着与长辈们的思想不同的某种东西。面对长辈们对他获得奖学金的祝贺，面对长辈们口中所谓的美好前程，本杰明对于自己的前途的想法还像他的眼神一样空荡荡。迷茫的本杰明在这个时候遇上了鲁宾逊太太这样一位风流夫人地不断挑逗，即便本杰明最初试着拒绝诱惑，但毕竟生活无聊，他还是主动找到鲁宾逊太太，两个人一起演绎了一段不伦之恋。直到鲁宾逊太太的女儿的出现，本杰明的生活才有了一丝清醒。他慢慢地找回了自己，最终找到了属于自己的真爱，开始追求自己的人生。

二战后作为战败国的德国处在盟军和苏军的管制中，万事萧条，百废待兴。在电影《生死朗读》中，生活在柏林的 15 岁少年迈克与长他 20 岁的汉娜邂逅了。迈克涉世未深，从没谈过恋爱，不知道如何面对美丽而又对自己充满关怀的女人。汉娜没有朋友，没有亲人，孤独一人地生活着，她连自己的名字都不会写却极其渴求知识。迈克和汉娜都有那么一点自闭，这是他们的共同点。也许是性格上的某些相似和对情感的需要，两个纯真的人物之间迅猛地产生了爱情，在公寓里度过了一个又一个快乐的时光。

《毕业生》和《生死朗读》说的都是一个少年的成长故事，也都是少年和成熟女性之间的情欲故事，但这两部电影在精神层面还是存在很大的差别。《毕业生》中的本杰明与鲁宾逊太太之间仅仅有性爱，而《生死朗读》的迈克和汉娜之间的性爱从电影一开始就上升为情爱了。迈克和汉娜之间存在着坦诚的爱情，而且，这场忘年恋纠缠了这两个人物的一生。

《毕业生》让我们看到了 20 世纪 60 年代的美国，让我们看到了物质丰富而精神空虚的中产阶级的生活状态，让我们看到了那个年代的青年的迷茫与叛逆。《毕业生》告诉我们爱是宽容的，它可以融化一切。

在《生死朗读》的情欲外衣下面，则是更为厚重而悲怆的历史，是有良知的民族以反思的姿态对人性的思考、罪恶的救赎。还有深藏在一个女人内心深处的隐蔽幽深的人格自尊和不对称的爱情。文盲的身份象征着无知与愚昧，这使汉娜从心底里感到自卑，也使她在一种集体无意识中不知不觉地参与了二战的罪恶。在多年后对纳粹战犯的审判中，或许出于深深的自责，或许缘于对法律的无知，面对强烈的指控，善良的汉娜都一一承认了。原本可以有一个有利于辩护的呈堂证据，这是个只有两个曾经亲密无比的人知道的细节，是两个灵魂间的秘密。可是，一个人为了自尊，一个人为了保密，汉娜不识字的证据还是被残酷的刑期尘封了。

如果说《毕业生》以“有情人终成眷属”落幕，《生死朗读》则是一部人性的悲歌，它引发的思考可能永远不会结束。

《岁月神偷》，偷走了什么？

张璐（2006 级汉语言文学）

当红红的眼睛依旧泛着泪水，因周围的眼光而低头走出电影院时，我明白究竟是什么创造了这部电影的票房和口碑。

初听这个名字，以为又是一部香港搞笑片。看完介绍，才知道这个名字背后的寓意。《岁月神偷》饱含一贯香港文艺片的情怀，平凡，恬淡，像一杯白开水，无色无味，但喝下去之后却能酿出满眼的泪水和满心的感动。

在变幻的生命里，原来，岁月才是最大的小偷。当弟弟把自己偷来的、心爱的东西和玩具一件件扔进那条如时间般流逝的大河时，才恍然，岁月才是最大的小偷，偷走了一个平凡

家庭的幸福时光。60年代的香港动荡混乱，朴实无华的鞋匠一家却在打打闹闹中度过每一日的平淡时光。生活本来就似流水般一去不返，有了爱 and 情才会在平凡中激起阵阵涟漪。

之所以被它吸引，是因为心有所属，屏幕上的一切都烙印着每个观众的一段时光或感情符号。哥哥的聪明伶俐，弟弟的顽皮捣蛋，爸爸的朴实无华，妈妈的贤良淑德，一切都是按照人们心中的模范家庭模型搭建出来的。很多人在屏幕上找到了自己，或者找到了自己的过去和未来。于是投入了感情和回忆，于是勾引了深藏的泪水。那条充满温情的街道名叫永利街，原本要被政府清拆，因为有了《岁月神偷》，因为有了香港情怀的光大，如今街道得以保留，人们也上了重要的一节历史课。岁月在永利街身上也偷走了很多东西，但同时为它留下了属于香港人的印记。

然而《岁月神偷》却没有获得这届香港电影金像奖最佳影片。或者这已经不是一部电影，它只是剪接了每个香港人前世今生的生活片段。甘苦与共的狮子山下精神，会因为岁月的冲刷而变得愈来愈苍白吗？

有人说这部电影是拍给8090后的年轻一代看的。影片所表现的深厚的兄弟感情，今天的大多数年轻人不可同日而语。哥哥为了保护弟弟甘被父母责骂；弟弟每天放学后去医院探望病重的哥哥，哥哥去世后他相信传言把最心爱的东西扔进里河盼望每天能和哥哥相见。弟弟从一个偷东西、不爱学习的顽劣儿一步步成为“I'm a man”的懂事小孩，再顺利考上哥哥当年的中学，完成了对父母、对兄长的承诺。平凡家庭里最为体现的孝顺，贯穿全片始终。

哥哥和女同学的浪漫爱情，并没有受到门当户对的舆论压力阻扰，反而是男女双方在临别一刻轻轻许下的承诺牵引着观众的心。最后女主角在哥哥病榻前的偷偷出现，令这段爱情最终逃脱岁月的浸染，伴随男主角长眠在墓碑下。

爸爸妈妈在医院里看着病重的儿子，难忍巨痛而相互搀扶。岁月的掌纹在顷刻间出现了断点。为了儿子，一辈子都没有走出过那条窄窄街道的爸爸妈妈突然有了生活下去的无穷的勇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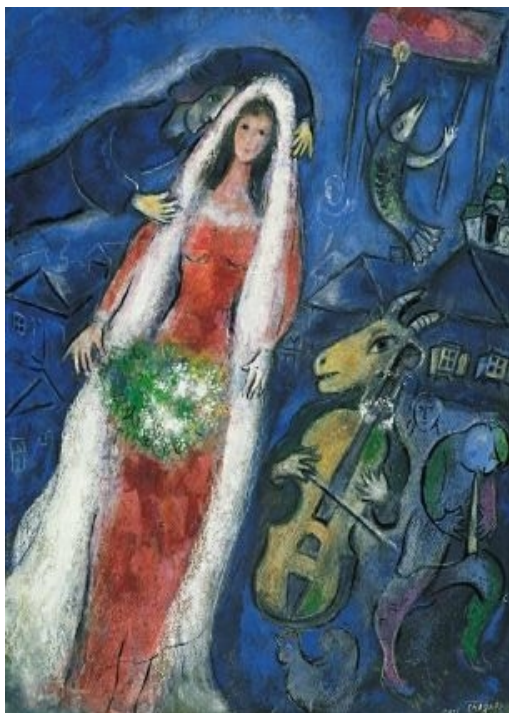
“鞋”字，一半难，一半佳。穿着鞋走路，一步难，一步佳。人生就是这样一部难和好连接起来的电影，游戏其中便是投入人生。无论是年少轻狂的青春年华或是年过半百的中年人生，经历大悲大喜之后始终是沉淀出平淡如水的回忆。岁月，偷走了我们的时间，掠走了某些人生方块，唯有珍惜所拥有，活在当下。

我心中永远的夏戈尔

李丽英(2008级日语)

在这里奉上我的最爱——夏戈尔的画。或许你看了会问我为什么不更喜欢梵高的画，看起来似乎都差不多，挺抽象。那我会向你推荐《诺丁山》这部让你在繁杂高速的生活中有着犹如夏天里舔冰激凌般恬美感觉的电影。女主角安娜在威廉住处看到那幅夏戈尔的画时与威廉有一段对白：“没想到你也有这幅画……”（见下左 *La Mariée*）“你喜欢夏戈尔吗？”“喜欢，感觉上爱情就应该是这样的，在深蓝色的天空中飘浮。”“还有一只羊在拉小提琴？”“Oh yes，没有拉小提琴的羊快乐也不能算是快乐。”有人因为一句话爱上一个人，

我是因夏戈爾而感動於電影里的這段話。畫筆下的那些漂浮的牛雞羊、村莊、小提琴手和新娘樸素的題材和元素，都來自於夏戈爾童年生活的村莊。我想，每個人都有屬於他/她的夏戈爾，每個人都都可以從他的畫中感受到屬於自己的記憶里的味道。夏戈爾抓住了許多人的心，抓住了巴黎的心，抓住了世界的心，也抓住了我的心。



La Mariée



Autumn in the Village

Marc Chagall 马克·夏戈爾，1887-1985，超現實主義代表畫家，題材內容表現多為下意識的繪畫。1887年生于俄国，1910年到巴黎，成为法国画家。作品均为故乡俄国之风物，以“爱”为反覆描绘主题。
——编者注

与您分享

易某荐书：《独唱团》

看吧，这些文字，疯疯癫癫，狂傲不羁，是一群没有被驯化的野猪，拒绝泔水、瘦肉精，自然也就拒绝了围栏以及被包养后的家猪样。他们或是嬉笑怒骂的街头醉汉，或是村头斜阳下懒散的野狗，自由活泼，当众撒尿！

你没法不被打动！在眼睛被迫与干尸一般的学术文字苟合后，在心灵的田垄屡屡被一群装腔作势的穿西装打领带的官样文字巡视后。

从此，我要说：一边去吧！那些为虎作伥的假惺惺的垃圾文字；去死吧，那些狗仗人势指鹿为马颠倒黑白的混账文字！

在卓越网上购买的，好些文字令俺激动，且价格便宜，胜过二锅头的性价比。在此，强烈推荐韩寒同学主编的《独唱团》，虽然有一些文字本人觉得还是不太好。

注意：由于该出版物开本不适合我馆收藏，敬请有需要的读者自行解决。

(图书馆资源建设部 易建华)

马哥荐书：《上帝掷骰子吗》

自古以来有文人相轻，而现在又有文理相轻。读文的瞧不起读理的机械呆板，读理的瞧不起读文的坐而论道。想要成为一个不轻信，不盲从，有自己独立思考和判断的人，并不一定非得文理兼通，但科学精神确是必不可少的。

作者以诙谐的笔调，写出了 20 世纪最伟大的物理发现——量子物理学的发展历程，从波动说、微粒说的激烈论争，到薛定谔猫的既生又死的诡谲，泡利、爱因斯坦、玻尔、海森堡……这些在科学史上耀眼的明星们接踵登场。作者用最浅显的语言传达着最复杂的物理知识，贯穿其中的则是实证、理性、开放、可检验的科学精神。作为普通人，试图理解全世界顶级科学家们自己都难以穷尽的物理学理论，或许是永远不可能的事；但像奥卡姆剃刀之类的科学原则，却可以成为指导生活乃至精神世界的圭臬，是可以受益终生的精神财富。

《上帝掷骰子吗：量子物理史话》曹天元著，辽宁教育出版社，2006 年出版，2007 年获国家图书馆文津图书奖。索取号：0413.1-091/1

(图书馆技术部 马跃东)

晓静荐书：《金蔷薇》

总以为阐述作家的使命，探讨文学创作的书应该是高深晦涩、枯燥无比的，但是俄罗斯作家康·帕乌斯托夫斯基的著作《金蔷薇》完全改变了我对这一类书的印象。《金蔷薇》是极尽温柔的书，正如作者希望的那样“写作就像写给自己或是最亲近的人看”。一旦开始阅读，作者就仿佛微笑着来到近旁坐下，轻声讲述。如开篇“珍贵的尘土”，是通过一个哀伤的故事引申到作家的使命，生活里的每一分钟仿如含有金粉的微尘，（作家）只要用心就能将它收集，打造出赐人幸福的金蔷薇。我穿行在《金蔷薇》文字的光影中，一次次被纯真和感动包裹，康·帕乌斯托夫斯基又何尝不是馈赠了我们一朵幸福的金蔷薇呢？

《金蔷薇》[俄]康·帕乌斯托夫斯基著，戴骢译，上海译文出版社，2007。索取号：I512.65/33

(图书馆办公室 赖晓静)

金子荐文：《当我老了》

随着光阴的流失，我越来越觉得自己离“年轻”二字远了，心里不愿认可，体力却一再提醒我，认了吧，认了吧。

原来可以一口气做完的事，现在一定要歇上一歇才能完成；原来可以不费事提上楼的东西，现在感觉楼梯变长了东西更沉了；原来可以同时做几件事不出错，现在做一件事都可能间歇性遗忘；原来认识的人张口就唤，现在再熟的人都一下叫不出名；原来和人交流思维清晰，举一反三，现在和人交流想东说西，举一且张冠李戴何以反三呼？

本来生老病死是太真实太自然不过的事了，每一个人都会经历，而往往事情还没有落在自己头上，有谁会去用心思考这平常而又沉重的问题？莫希戈的散文《当我老了》让我流泪，让我惭愧，让我更加懂得如何以耐心爱心和恒心去理解和关爱我身边所有的老者。

（图书馆信息咨询部 金嘉毓）

当我老了

莫希戈

当我老了，不再是原来的我。请理解我，对我有一点耐心。

当我把菜汤洒到自己衣服上时，当我忘记怎样系鞋带时，请想一想当初我是如何手把手地教你。

当我一遍又一遍地重复你早已听腻的话语，请耐心地听我说，不要打断我。你小的时候，我不得不重复那个讲过千百遍的故事，直到你进入梦乡。

当我需要你帮我洗澡时，请不要责备我。还记得小时候我千方百计哄你洗澡的情形吗？

当我对新科技和新事物不知所措时，请不要嘲笑我。想一想当初我怎样耐心地回答你的每一个“为什么”。

当我由于双腿疲劳而无法行走时，请伸出你年轻有力的手搀扶我。就像你小时候学习走路时，我扶你那样。

当我忽然忘记我们谈话的主题，请给我一些时间让我回想。其实对我来说，谈论什么并不重要，只要你能在一旁听我说，我就很满足。

当你看着老去的我，请不要悲伤。理解我，支持我，就像你刚开始学习如何生活时我对你那样。当初我引导你走上人生路，如今请陪伴我走完最后的路。给我你的爱和耐心，我会报以感激的微笑，这微笑中凝结着我对你无限的爱。

歌曲欣赏：Vincent

邓雨婷（2008 级统计学）

这是一首写给梵高的歌，如果说梵高的奇迹是天才加上精神病，一生名利皆空，情爱亦无，受尽冷遇与摧残，但在生命最后的两年，他与病魔苦苦搏斗，他拼死一生为人间换来了艺术的崇高，他至高无上的价值是他无与伦比的艺术和为艺术而殉道的伟大的一生。

歌手是王若琳，一个年轻的女孩。个性十足的音乐，一听到她的声音，就知道这是一位胸有成竹的歌手。不知从何时开始，身边的许多朋友都在聆听王若琳的唱片，她的音乐确实有很强的杀伤力，为之倾倒。

Vincent

Starry, starry night
Paint your palette blue and gray
Look out on a summer's day
With eyes that know the darkness in my soul
Shadows on the hills
Sketch the trees and the daffodils

Catch the breeze and the winter chills
In colors on the snowy linen land
Now I understand
What you tried to say to me
How you suffered for your sanity
How you tried to set them free
They would not listen
They did not know how
.....

（原创原唱为美国民谣歌手 Don Mclean——编者）

语录

从教育的结果来说，我觉得东西方之间并没有太多的差别。如果要说到差异，在我看来最大的差异，是中国的学生缺乏自主的思维和创造性的思维，缺乏挑战学术权威的勇气。

——牛津大学校长安德鲁·汉密尔顿在 2010 年 4 月于南京举行的中外大学校长论坛上参与会诊中国大学教育

现在美国的顶级大学的考试，一般来说不会要求学生去死记硬背一些事实，而是让他们去解决以前从来没有碰到过的问题，去分析某一个观点的两个方面，同时表达自己的观点。

——耶鲁大学校长理查德·莱文在 2010 年 4 月于南京举行的中外大学校长论坛上谈到美国大学的教学方式

如果要给当前中国大学“挑刺”的话，我认为主要有两点：第一是在课堂设置中，讲座式为主，而小组讨论的方式很少，这样严重影响了学生的收获。第二点，中国高校让学生选择专业的时间太早了。学生在 18 岁的时候还不了解大学课程，更谈不上感兴趣，这时候就让他们选择专业，并灌输就业的观念，就限制了他们的视野。在我看来，本科教育不是为了让学得到第一份工作，而是第二份、第三份工作，让他们在未来的 20 年到 30 年中，获得整个人生的基础。

——斯坦福大学校长约翰·汉尼斯在 2010 年 4 月于南京举行的中外大学校长论坛上参与会诊中国大学教育

亲爱的同学们，也许你们难以有那么多的记忆。如果问你们关于一个字的记忆，那一定是“被”。我知道，你们不喜欢“被就业”、“被坚强”，那就挺直你们的脊梁，挺起你们的胸膛，自己去就业，坚强而勇敢地到社会中去闯荡。……也许你们很快就会忘记根叔的唠叨与琐细。尽管你们不喜欢“被”，根叔还是想强加给你们一个“被”：你们的未来“被”华中大记忆！

——华中科技大学校长李培根在 2010 届毕业典礼上对毕业生说

中国的人肉搜索让 FBI 黯然失色。

——《洛杉矶时报》一则报道如是说

莎士比亚没有黑莓，亚里士多德没有 iPhone 也过得很好。基督教在没有博客的年代传向全球。耶稣在山上训诫时也没有用上广播和 Powerpoint 做展示。我们所有的科技对于快乐生活来说完全没有必要。

——英国《卫报》对科技的质疑

教小孩子从小不说人话，是对民族的犯罪。

——郑渊洁

很多人过得很可怜，天天做自己不愿意做的事情。然后他们就用钱买的东西来安慰自己，让自己忘掉不能做理想的事。我的情况不一样，我直接去做我愿意做的事，所以我也不需要拿物质的享受来安慰自己。

——在广西义务支教的的德国人卢安克说

中国当前的艺术市场是虚假的繁荣，实际美术水准落后于非洲。大学艺术类专业只能培养工匠培养不了艺术家。从中央到地方，画院养了一大群不下蛋的鸡，建议取消各级美协和画院。

——吴冠中近年来对中国美术发展所做的批评。2010年6月25日91岁的美术大师吴冠中驾鹤仙游。

在一个司法不独立的国家，你怎么能指望突然会有一个政府部门为你出头呢，一个小朋友打你一下，他妈妈骂你一句，他爸爸还揍你一拳，你去他爷爷那里举报他儿子和孙子，你明显是还欠踹你一脚。

——韩寒在博文《陌生人的来信中》谈到政府信访部门的作用

有的时候他们聚众闹个事，最多就是因为本来政府答应他们只要把自己的蛋糕给政府，政府会给他们一个包子，结果只给了一个馒头。你只需要从牙缝里剔出一点肉给他们当馅，他们就满意的回家了……你要是把这样好的人民给饿死了病死了穷死了逼死了毒死了吃死了气死了冤死了喝水喝死了睡觉睡死了，你到哪里找比他们更老实的人民呢。

——韩寒博文《我去哪里找，像你那么好》中的一段话

直接地说，我很难相信，只是因为我没像我前任（乔治·布什）那样，我竟然就获奖了。谢谢，哦，还是不用了。

——美国总统奥巴马获得诺贝尔和平奖，美国专栏作家克里斯托夫·巴克利杜撰他对此的回应

北欧行之社会掠影（二）

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部教授 张荣国

西方人看我们

我们谈的比较多的还有一个问题就是西方人对中国的态度。欧洲人是很友善的，看见我们在照相，他们会主动过来帮助你照一个全家合影，尽管你并没有请他帮忙；在路上，你打开地图找路，他们骑着自行车就会停下来，问你是否需要帮助。如果在国内，你可能会怀疑他有什么企图，但在这里，你面对的是一张时刻准备为你提供帮助的真诚的笑脸，这时候，你真的会感动。但西藏发生的打、砸、抢、烧、杀事件，却使西方人和中国人产生了巨大的隔阂。我们的导游是个来自江苏的小伙子，到德国已经8年了，从谈吐中我们可以感受到，他在意识形态上有点西化了，但说起西方人的傲慢和偏见，他毫不掩饰他的愤怒，他说起某一次集会，一位在中国工作过的德国人主讲，当他讲中国的好话时，台下一片嘘声，当他批评中国时，台下一片掌声。是什么使得这些西方人失去了他们的价值判断的是非？这是一个十分复杂的问题，有人说是意识形态、社会制度不同的原因，但欧洲的几个大国原来都同中国关系很好，媒体和民众也是一直对中国很友好，中国并没有改变什么，如果说有改变，那是朝他们能够接受的方面在变；也有人说最近新上台的几个欧洲大国的领导人对中国不友好，他们没有什么文化，因此他们不了解中国的历史和文化，也不懂得尊重别人的历史和文化，但欧洲的领导人并不能左右媒体，更左右不了大多数民众。这里一定有着更深刻的原因，我想原因之一是：欧洲人他们不了解也不想了解中国。欧洲人曾经长期以来领先于世界，打开他们的报纸或电视，只要一出现亚洲、非洲的国家，总是饥饿、灾难，基本上不会有什么好消息，“全世界三分之二的人们都在受苦受难”。当然几百年来这的确也是事实，但问题是世界有了很大的变化，而他们还是老眼光。在欧洲人眼中，中国现在是什么样子的？举两个例子来说明，我儿子有一个德国同学，关系很好，去德国时就曾住在他们家里，据他说，在这之前，他一直认为中国人只有一米三、四那么高，我现在理解了为什么《黄土地》《大红灯笼高高挂》等电影会在西方国家得奖了，是因为欧洲人认为这些电影所表现的同他们心目中的中国是一样的。另一个例子是我在德国一份华人报纸上看到的，一个在德国东部留学的中国留学生写的文章，他说有一次老师让同学们讨论对中国的看法，一些学生说中国没有互联网，而事实是原来的东德部分现在比中国要落后许多，像德累斯顿这样的大城市现在还在用电话线上网，当这位留学生说，中国任何一个县城的英特网都要比这里先进很多，他们听得目瞪口呆。

另一个原因我想可能同西方的文化有关，西方自文艺复兴以来，人文主义一直是主流的思想意识，人文主义毫无疑问是近代以来最有价值的思想体系之一，我们在雨果、左拉、狄更斯等人的作品里可以看到他们对贫苦人的苦难深切的同情和怜悯，但骨子里，这是一种居高临下的贵族式的悲天悯人。如果你很穷，他们对你很同情，欧洲人对世界上最贫困国家的援助要比美国人慷慨，但现在中国突然几乎在一夜之间富裕起来了，前天，你的GDP超过了

意大利，昨天又超过了法国、英国，现在又超过了德国，超过了欧洲所有的国家（其实中国的人均 GDP 还很低），欧洲人失去了那种居高临下的优越感，心里多少有点不平衡。这有点像城里人对农村人，你穷的时候，城里人愿意把自己家里的旧衣服送给你，把省下来的粮票送给你，但哪一天你突然富裕了，城里人就会觉得非常不自在，怀疑你的钱可能来路不正，如果你遇到什么麻烦，城里人就会愤愤地说，我早就知道会是这样的。我可以断言，在未来 50 年内，表现中国人幸福生活的影视作品是绝不会在西方世界获奖的。其实，中国不是第一个在欧洲发达后崛起的国家，美国在 100 年前经济已经超过欧洲居世界第一了，最近几十年更是世界唯一超级大国，欧洲人今天有平安的环境，靠的也是美国的保护伞，但很多欧洲人谈起美国来还是一脸的不屑：“美国人不过是暴发户，没文化。”中国人要有这样的思想准备：一百年人家都不理解你。当然这并不是说欧洲人对我们的批评都是恶意中伤，有一些也是有道理的，比方我们对环境的污染；再比方我们社会存在的腐败问题等等。

但中国的发展对于海外的中国人无疑是巨大的鼓舞，中华民族的凝聚力大大增强了，有个在德国的年轻的中国访问学者对我说起海外华人抗议西方媒体歪曲颠倒是非，支持北京奥运的行动，说海外的中国人从来没有这么齐心，这么同仇敌忾，不同的社会阶层，不同的政治派别，甚至有些人还不是太正道的，但那一天，他们都手里拿着中国国旗走到广场上去为中国呐喊，中国人的团结和爱国热情让西方社会感到震惊。

欧洲教育一二

我们这一拨人或多或少都与欧洲的教育有点关系，年纪大的多半因子女在欧洲留学后留在那里工作，现在是来探亲的，年纪小的本身就在欧洲留学。有一家因父亲在德国工作，夫人和小孩现在都过来了，小孩已经在德国读了四年书，现在读初二，说起德国的中小学教育也是很有意思，德国的学校基本上就是 10 岁定终身，在四年级时，学校就要根据学生成绩的好坏确定每个学生是读文科还是读实科，文科就是今后上大学的，实科是今后读类似于中国的职业高中或技校的。我感到很好奇，有的孩子不太懂事，后来潜力发挥出来，成绩又很好了怎么办？回答是那还可以转到文科去读，我又问那家长不同意怎么办，回答是这里的家长他们不会不同意，他们不认为直接从事动手的劳动有什么不好，这一点外国人的观念比中国人的要强。孩子在国外读书，父母都感到轻松许多，孩子的家长作如是说。但是不是外国的中小学程度就低一些呢？回答是未必，比如除了学德语，还要选学另外两门外语，有些课程，比如生物学，内容还非常深。

一个在国外读软件专业的大学生也使我们了解了与我们国内完全不同的教学方法。他说，四年大学，基本上不上课，一般一门课程老师第一次上课时来一下，制定一个详细的学习计划，每一个学时，都要注明该干什么，比如学习的进度，要看什么参考书，做什么作业，以后老师就不上课了。如果你有什么问题，你就在网上约老师在什么时候、什么地点同你讨论。学校的基本理念是：大学就是让学生学会自学。到二年级，甚至学习计划也要自己制定。从二年级开始，就要完成各种项目，这时，老师就成了客户，或者真的请一些公司客户，学生要根据客户的要求制定项目立项计划，在做项目的过程中一般要有两次中期报告，最后，还要做总结报告，还要通过答辩。在这个过程中，每个报告，老师一般要批改两次。这样整

个项目下来，除了图片和图表，文字大概要两万字左右，四年来，许多课程就是通过这样的方式来学习的。这样老师是不是太轻松？其实不然，就以毕业设计来说，学生提出有关内容，要同老师进行讨论，得到老师的批准，找到毕业实习的单位，老师要亲自考察是否符合完成毕业设计的条件，在毕业实习过程中老师要去检查进度。总之，这种学习的难度非常大，这个学校的软件专业有两个班，一个是本国人的班，用本国语言教学，最终能毕业的大概只有一半，另一个是用英语教学的国际班，因为原来的教育背景和英语程度不同，淘汰率达80%。于是我们就讨论，大多数学生毕业不了，这肯定有问题，他们的老师也觉得有问题，但学校坚持这种做法。另一个问题是都靠学生自学，学生掌握知识的系统性是否会有问题？当然，外国的大学也并不都是这样的，即便同一个学校，不同专业之间教育方法也有不同。不过，大学可以这样教学生，我们这些当大学老师的感到闻所未闻。

2008.10.9 完稿于广商校园

清风专栏

人文与传播学院教授 刘俊峰

去哪里找北

今天早晨，刚起床，宠物医院医生打来电话，我们的宝贝犬女媛媛今天就可以出院了。媛媛是我们的第三个孩子，刚刚半岁。

因为有了两个猫哥哥，全家人对媛小妹都格外宠爱。尤其是她姨妈，简直视若己出，掌上明珠般的宝爱着。

住了四天院回来，媛媛格外兴奋，一下车，就飞奔着往家跑，路上见谁都打招呼。

倘若能听懂她的话，她说的一定是：“啊！回家的感觉真好！”

啊，回家的感觉真好！

记得，一次清风的弟子问清风这么多年漂泊的感觉，清风的回答是心安之处即为家。

离开母亲的怀抱之后，开始读书。

进入书海便生活、安睡在另一博大的怀抱里，从安徒生的怀抱到托尔斯泰的怀抱。

生命在永恒的怀里成熟。

他们的怀抱，确实是清风的摇篮与故乡。

对清风而言，故乡是空间，故乡又是时间。

童年记忆里，故乡是女性，是母亲，是水悠悠的小溪和绿淡淡的杨柳树；青年时代的记忆里，故乡是男性，是父亲，是恩师，是波碧碧的大海和巍峨峨的青山峦。

清风听到了印度哲人泰戈尔的微语——

雨滴亲吻着大地，细语着：

“母亲，我们是想家的小孩，

从天上回到你身旁。”

从江南到岭南，在地图上绕了半个圈，清风更加想念山明水秀的江南故乡。走南闯北，还是故乡这边风景独好。

一个在羊城生活了很久的大学同学，前两年随夫君去了北京，昨天发来短信：“在北方还是找不着北”。

去哪里找北？

还是觉得叶赛宁的话对：找到故乡就是胜利。

现代诸子研究课程鸣谢辞（2007.6.27）

现代诸子研究，二月早春从赤沙出发，走到盛夏七月，终于走完了她的行旅。

谢谢选修这门课的所有同学；

谢谢没有选修这门课而来听课本院与外院的同学；

谢谢选修这门课没有来听课的同学；

正是你们，绝不是我，成为这门课得以成立得以进展的理由；

谢谢每次上课前给我寻找一把高椅子的同学；给我一面洁白的黑板的同学；

谢谢每次上课后给我一杯热水的同学、给我一块饼干、一块水果糖、一块巧克力的同学；

谢谢为这门课悄悄做了录音的同学；给我调整多媒体设备的同学；

是你们用生命与爱，支撑着我，也支撑起这门课。

感谢胡适之先生，感谢鲁迅先生，是你们还有那些我尊敬的现代诸子们，给了我作为一个现代中国人的尊严与信念；

感谢老子，感谢孔子，感谢缔造我中华文明的先秦诸子们，是你们让我知道了是什么让中国成为了中国，让中国人成为了中国人；

感谢江南青青，她用她的爱，见证与陪伴我度过现代诸子研究这美好而艰难的时光。

感谢我尊敬的爸爸妈妈姐姐，每次课后，是你们准备好我最喜欢吃的饭菜和啤酒殷殷地等我回家。

最后，我要谢谢我自己，尤其是饱经折磨的腰——老伙计，你受累了。

如今在我们这个时代，做教师真难！

我们今天怎样做教师？

这是我时常思考的问题，一直找不到答案，我能勉励自己的只是：在困境中求生存，在束缚中寻发展。

葆有教师最后的尊严。

我十分宝爱的三水校区的一个学生朋友，他该是这个时代同龄人里十分杰出的诗人和赋有哲学天赋的思想者，在刚刚给我的邮件里这样说——

现在

终于懂得港湾的含义

可以是启程的风帆拉起的地方

也可以是归来靠岸的地方

觉得老师同样给人一种这样的感觉

从老师的语句与鼓励中可以出发

去寻找某一个思想与哲学或生活的事实
走累了
老师也会像港湾一样给人一种归家的慰藉
可以让心情停靠

啊，亲爱的弟子朋友，你们同样是我的港湾，我的家园，我不止一次地说过，这个世界，我最喜欢去的地方有两个：一个是家，一个就是教室，对我来说，上课也像回家。

因为你们的存在，我有了存在的理由；因为你们的存在，我找到了来这一片土地的理由。

现在我可以心满意足地告诉大家，有了你们，我真幸福，我很幸福！

不是拥有幸福的人才幸福，而是知道幸福的人才有幸福。

幸福不是在于享受了多少，而是在于感受了多少。

这门课开启了我太多的感受之门，你们给了我太多的感动与感受。

在未来的岁月里，我虽然不能路过你的路，但愿作为一个朋友，我仍能感受与分享你们每个人的幸福！

（以上两篇均来自清风书舍<http://blog.163.com/liujunfenglaoshi@126>）

雅风社谈

您拨打的号码是空号

陈东东（2007级新闻学）

九月中旬，有个不认识的记者突然给我打了个电话，问我知不知道有女孩不见了。当时我听得一头雾水，忙说这事不是我干的。后来看了新闻才知道，有个女大学生，走丢了。

这是一件天大的事！对我而言，至少比亚运会和钓鱼岛的问题大得多。毕竟亚运会可以取消，钓鱼岛可以送人。好好的一个人，又不是一件东西，怎么说丢就丢了呢？

我急忙给朋友打了好几通电话，终于要到了女孩的班长的电话。

我问班长那边情况怎样？女孩找到了没？有没有室友或者社团同事可以提供更多的信息？不料此人已被和谐，对于我所有的问题，回答都只有一个：麻烦你联系我们学校宣传部。我说你不是班长吗？你难道不了解情况吗？此人的回答是：还是麻烦你联系我们学校宣传部。要不是对方最后一句话多说了两个字，我还以为中国移动新推出了语音复读功能。

在这之前，我一直以为学校宣传部的人就是一群画画和写字的，他们的工作，就是当有上级领导来视察的时候提前挂上欢迎的横幅，然后把领导必经之路的墙体粉刷一遍，写下“教育要从娃娃抓起”一类的标语；有时为了显示隆重，再组织一些小学生手舞塑胶花站在门口喊热烈欢迎。没想到他们的工作还包括了对知情人进行系统的培训，对想了解情况的人提供统一的口径——实在是太辛苦了。

于是，我怀着内疚的心情，在按错了几次号码的情况下，终于拨通了宣传部的电话。

接电话的是一位女士，在确认完对方职务和表明自己身份后，我直奔主题，问事件进展。不料对方十分无辜地回答，那件事我也不知道啊。

这个答案实在出人意料，因为在电话接通之前，我已经猜到了对方作为宣传部的一员，可能会说出诸如“我们呼吁师生们保持冷静，不要恐慌”之类的话，我甚至还臆想过对方听完我的来意后，直接回答：先生，不好意思，您可能打错了，这里是富豪夜总会，您需要桑拿吗？

但是，这个答案太诚实了，以至于一时间我竟然不知道再问什么好。

我还是垂死挣扎地说，大家都说要问宣传部，现在你们宣传部也不知道，那谁知道？

对方回答，当然是问那个学院的相关人员啊，他们才了解具体的情况而且人又不是在我这边丢的。

我说，有道理。谢谢。

挂了电话，我又打通了那个学院办公室的电话，接电话的依然是位女士。她的回答是，我不知道，这个你要问宣传部，我现在跟你也说不清楚，而且我说的也未必是正确的。

我说，有道理。谢谢。

每个人都讲得有道理，我却感觉像拨了一串空号。

挂了电话，我发现外面的天，突然黑了。不知道女孩子一个人在外面，是否一切安好？

师姐，请别叫我小朋友

何浩堃（2007级新闻学）

他念大一。刚入学时，他对学校里的一切既好奇又陌生，幸好有古道热肠的师兄师姐们指引，这位大学新人才不至于像无头苍蝇那样瞎碰乱撞。

大学里社团活动繁多，各社团在开学的时候纷纷招新。他经过几轮面试，最后被学院的一个部门录用为干事。部长刘师姐，工作能力强，对他也很好，他觉得自己很幸运。

有一次，在办公室，他无意中听到部长与另一位师姐的对话：

“诶，明天要测验，你看书了没？”

“这几天赶工作计划书，睡都睡不够，哪有时间看书啊！”

“对了，你的小朋友们怎样？”

“还好啦，小朋友们都挺听话的。”

听到“小朋友”一词，他心中一惊：难道师姐已经有孩子了？这不大可能；他突然想到刘师姐当过志愿者，这“小朋友”想必是指师姐义教时教过的小学生吧。想到这里，他茅塞顿开，师姐们虽然“公务”和课业都很繁忙，仍然心系山区的孩子，实在叫人佩服。

但后来他又陷入了疑惑：

某师姐的QQ个性签名写着：“很感谢小朋友们为我庆祝生日，你们太乖了！”

某师兄在学院开会的时候说：“我们不能让小朋友工作太多而没时间学习。”

——他们说到“小朋友”时的神情，俨然一副为人父母的样子，口气则是“三娘教子”式的。难道“小朋友”另有其人？

真相终于在师姐与老师的一次通话后被揭开：

师姐边接电话边整理一大堆 A4 纸，“好的，老师，我这就让小朋友拿过去。”立刻，他领到任务：“麻烦你跑一趟。”

他恍然大悟，原来“小朋友”就是他自己啊！他心里不悦，师姐，你才比我大一岁而已……

撇开“学生官”问题，单说不同年级学生之间的称呼。想当初，从小学到高中，不同年级学生间从来没有过什么特殊的称呼，大家一律直呼其名——那是一种多么单纯的快乐啊！来到大学，出于尊重，叫声师兄师弟，本无可厚非。但把低年级同学唤作“小朋友”，就有点过了。大学生都是二十岁左右的姑娘小伙，这么大了还被人叫“小朋友”，称呼不当；再说不同年级的学生年龄相差无几，在称谓上强调长幼尊卑，身份不宜；“小朋友”的称呼多出现在学生组织里，原意可能是要表现部长对下属的爱护，顺便来个倚老卖老，显然方法不对。

大家同在一个屋檐下学习，就别去论资排辈了。朋友，还是不要“小”为好。

终归无答

沈贵芳（2009 级劳动与社会保障）

早上被军训中的师弟师妹吵醒，然后很良心不安地去吃早餐再到图书馆看书。下午又逼着自己去旁听了一节课。开学已经一周了，上周又搬宿舍又迎新始终进入不了状态，约稿懒得写，曹全碑很久没有练，图书馆也不去了，真是罪孽啊。然后发现，秋意渐显了。

下午和 Q 一起吃饭谈关于在一二教和图书馆之间修桥的事。早上她就给我发过信息，说昨晚经过图书馆自修室的时候知道了这样的事，觉得三水校区仅有的安宁静谧之地也将被破坏掉了，很郁闷很生气看不下书，最后干脆把书丢在一边给校领导写了封信。她说，她在 Q 群上问过大家的意见，结果大家齐呼“支持”反让她感到孤军奋战的悲凉。

暑假的时候就听说要修桥，当时只是觉得没什么必要，没有此君这么强烈的思想感情。——也许我越来越中庸了，不过我也早就过了愤世嫉俗的年龄。

我看了她写的信，把其中好几处的语气改重了一点，心里很清楚校领导不会因为这样一封信就怎样怎样，更何况那座桥已经在修了。Q 说她也早就想到最坏的结果。好吧，那我就明白了你是从容的。

我记得来广商代课的静诚君不止一次跟我说过：每做一件事之前，问问自己最坏的结果是什么，这结果你是否能够接受，如果可以，你就放心地去做吧。

Q 每次强调安宁静谧之地将不复存在的时候，不知怎的我总是想起尼采的那句“上帝死了”，还有嵇康慨然长叹，“《广陵散》于今绝矣！”

谈到安宁，谈到学术氛围，我始终觉得重在主体，而非客体。

以前文学社有个师哥说某位领导提议学校弄一本什么学术性的刊物，原因是学校没什么学术氛围。我觉得很好笑，学术氛围岂是一本刊物就能营造出来的？你看看每周二停车场上的无聊活动生生不息，文化节没有文化，出口的却尽是堂皇！

所以就算你守住了图书馆的安宁静谧又怎么样呢，你平息得了一颗颗躁动的心吗？

终归无答。

象牙农场

这个五月，我就只想挥霍

白小铃（2008 级汉语言文学）

这个五月，我想沦落，我就是忍不住地想沦落。很多时间里我都是穿着邈邈目光涣散，尽量少开口说话多打字写文，争取最多时间逃离课室蜷缩在宿舍，选人烟稀少时候去食堂打最便宜的饭菜。可是今天我去拿工资的时候他们突然跟我说我没法及时拿到我应有的那一份了。这就好比一直都在期待周杰伦的新专辑，可是推出来之后才发现并没有我臆想中的那个效果。周杰伦和我那份被变故了的人民币一样，让我满怀期待地失望，再也没办法装作若无其事。

宿舍人都收拾着去上课了，我合上手提，关掉台灯，手脚麻利地就爬上床去了。我知道自己以后都会很忙，所以就擅作主张地圈出一个时间段来满足自己的一切要求，让自己可以经营起与以往 20 年来截然不同的生活方式和生存状态。逃课，旁听，上网，写字，睡觉，看书，想念。如果真的要挑瑕疵的话，那就是这段时间我被迫戒球了。即使我没去打球，怎么突然整个人就又瘦了一圈呢。在这，想套用小赵子的一句话：这个五月份，我就乐意这么过了。

不知道是什么时分了，总之是一觉醒来，发现整个宿舍空荡荡的。不知不觉间，整间宿舍都变成自己一个人的了。宿舍人一个个都去哪里努力了，为什么自己的睡眠质量就到了这种出神入化的地步。谁说的，睡觉就是把世界放在床的外面，然后把床放在整个世界的中央。

今天我跟我妈说我又找到了工作了，时间不长，收入可观，待遇不错，除了有那么点烫手油腻之外，一切看起来都很开阔明朗。她问辛苦吗，如果辛苦的话就不要做了，不要像去年的寒假工一样，留下严重的后遗症可不值得。自出生以来我在我妈面前就表现得很得体到位，好的事情懂得尽量夸大事实，不好的事情就变着法儿修饰美化。无非是想让她知道我自始至终都在过着炯炯有神，甚至是欣欣向荣的美好生活。作为一个女儿，我高尚得几近趾高气昂，孝顺得有点操之过急。

终于，我难得好兴致地想去上课了。一个月来，只要是我认为不好的老师，上课便成为我的即兴表演，高兴了就去，不高兴了就停留在宿舍坐着敲字或者躺着看书，一切都进行得顺顺当当，从来就没那么干脆彻底过。可最后我还是远远地赶在下课前逃了出来，至今我还能感觉到那种翻来覆去的窒息和胸闷。

出来后我打电话给弟弟了。在这个偌大的学校里，能让我感觉到惺惺相惜的也就只有弟弟和小笼包大叔了。牛奶哥哥回老家了，走之前他说弟弟还小，从没习惯一个人住，嘱托我要在剩下的日子跟他相依为命。一饭的小笼包大叔是我大一时认识的，一起的还有美丽阿姨和米粉大哥等等。那时的我们都很开心，一起工作，一起吃饭，还用手机录音了我们之间那种最一尘不染的笑声。不料，一个暑假回来就只剩下小笼包大叔了，我找不到其他人，这令我很伤心。

这个五月，我花很多时间来想念很多人。我想念高三的班主任老李伯伯，想念他每天都要从我桌子经过一次才能安心完善他一天的工作。我想念英语老师 Leal，想念她一整节课都要看着我才能继续她的课程。我想念丽梅老师，想念她偶尔也随班里人大声地喊我白老大。我想念朱智勇老师，想念他在我离开学校后还经常跟师弟师妹们提起我这个很强的师姐。我想念叶春英老师，想念她堪称精湛的授课技巧和对我的高要求和高指导。我想念饭堂那些认识的阿姨们，想念她们每次打我的卡都徇私地只是意思意思就行。

我想念同桌，想念她一年来对我的百般忍让呵护和给我说的那些大道理。我想念班长，想念他取笑我时的肆意妄为和说很喜欢白老大没心没肺的样子。我想念小勇，想念他给我讲的那些笑话爆的那些内幕和打的那些响指。我想念彭彤彤同学，想念他那年包括在最酷冷的冬天给我们带的校外早餐和偶尔的小男生情绪。我想念阿福，想念他身上周杰伦的影子和浑身的街舞细胞以及喊老大时候短促的美丽声线。我想念黄海亮，想念他上课睡觉时候的甜美单纯样子以及晚上和我一起坐到角落偷听 MP3 时候的乖巧。我想念曹蕾，想念她面对数学英语难题时回头向老大撒娇的表情和那些关于彼此未来的温馨构想。我想念淑萍，想念她冷漠的眼神顽强的生命力和对我的大加赞扬。我还想念我在操场捡到的那个仙人球，想念它在冬天被班里人抢着拿出去晒太阳时的小女生样子。

我很想念他们，旁若无人地想念。我想，如果以后都能过的像那般明媚，该多好。可是世界太大，人声太杂，生活太忙，变故太多，我们在这样的环境下被逼得无话可说。没有挥不尽的五月，只有过不去的坎儿。我跟自己说。

昨晚我躺在床上想着下个星期开始到底该找谁一起去自习，是该选择去一教二教还是图书馆，我还仔细斟酌了一下是否应该继续我的羽毛球生涯。

这段时间来，我用《好吧，我们来谈谈理想》来开始的我的码字生涯，然后用《这个五月，我就只想沉沦》来做总结陈述。写着写着，我就爱上了这种能让我全身麻木却眼睛酸涩的五月。

其实，在众多爱我的人群中，在人声鼎沸的周遭里，我最爱的是小颖子。那些在日常生活中跟我有点距离的人，总喜欢用很多精美绝伦的词来夸我简直是如何如何的人。就在这种错落盘旋的情债中，我八面玲珑地精心敷衍了 20 年，长成了 1 米 7 的个子，读到了大二，还拿了四级证书。

和其他生存在世界上的女生不同，我经常把“算了”这个词挂在嘴边，但其实我从来就没想到要“算了”。我是个轻而易举就后悔莫及的人，但这是否就代表我很能依偎身边的人和珍惜身后的物？这么多年来，我始终没找到答案。我在等，等一个能落地生根般懂我的人来告诉我答案，然后，我会嫁给他。就这样，一时间，在人生大事中，我少有地陷入了唯心主义。

2010 年 5 月 21 日，那个还能沉沦的倒数第三天。（本人 Q630144646）

我可以抱抱你吗？

苏玲（2009 级法学研究生）

别人总以为她是快乐的无忧草，总以为她大大咧咧没心没肺。所以一异性好友看了她的博客后沉默了很久，才打出一句话来：“很吃惊，但是再想想也觉得自己很大惊小怪。忘了你也是女生，也在这个年龄。”她无奈地笑了笑：他们几乎都把她当哥们，似乎很难接受她是个女生了。

那是个深夜，她伏在网上，很忧伤很难过地写一些落寞的文字，和好友说一些不着边际的话。那个深夜她第一次喝得酩酊大醉，哭得稀里哗啦，为了他——那个她喜欢的男孩。

她也不知道她是什么时候把他放到心里去的，只记得那时候她身边有很多很多好朋友，一点也不孤单，但很寂寞。寂寞的时候，她想到与他不多的接触，他暖暖的笑，觉得很开心。

她开始找借口接近他，又害怕被他看穿心思。他对我印象如何？他会喜欢我吗？她忐忑不安地猜测。然后心里便被淡淡的忧伤笼罩了。于是她开始有了心事。

她终究不是含蓄的女子，不喜欢猜谜语。她给他发短信“我可以喜欢你吗？”又笑自己已经喜欢了还有什么可不可以呢！或许问“你可以喜欢我吗”更好吧。他回短信问她是否是开玩笑，室友骂她傻，叫她说自己在开玩笑，可是她不愿意——好不容易鼓起勇气，她害怕自己再也说不出口。她再次坚决地问他：“我可以喜欢你吗？”他委婉地拒绝了。在一滴泪即将滑落的时候她告诫自己要坚强。

她执着地不愿放手，总以为自己的坚持可以打动他令他心动。给他打电话含着笑：“请我吃饭吧，因为你让我难过了，虽然没有很多。”一收线，一转身，却泪流满面。

她默默地为他做着一些自以为很浪漫的事。在寒冷的冬天脸上含着幸福的笑，用冻僵的手指细心折幸运星赶在新年之前送给他。在他本命年的时候拉着好友去买红绳子送他，还凶巴巴地警告：“弄丢了你就试试看！”心里却漾着满满的幸福。

而他，亦是关心她的吧！他会在看到她的未接电话后打过来轻描淡写地说“哦，刚刚没带电话”，她却觉得也是一种在乎。他也曾经从外面给她带吃的一边还说“不要多心”，这更增添了她在眼中的他的可爱。圣诞节他在她的“逼迫”下送她巧克力，也曾在她生日那天很爽快地跷课陪她出去玩。在她看来，他们之间的美好回忆还是如此之多！

可是，他终究还是对他说：“我们还是做好朋友吧！”

可是，她却越陷越深，把那份喜欢酿成了深深的爱恋。

她又一次喝吐了，哭着给他打电话。

当一份爱变得绝望时，也许就真的可以放手了。

他们又一次一起散步，很近地走着，如同一对情侣。他们天南地北地聊着，谁都不去触及那最敏感的话题。他暖暖地笑着，白白的衬衫，很干净很清爽的样子。她呆呆地看着，心想或许这样就足够了。

可是，有些话终究是要说的，有些事情终究应该明朗。

他问：“我们的关系是不是很暧昧？”她点头，望着他，眼神里带着几许忧郁。他曾说在她眼里找不到一丝忧伤的，可是现在每次想到他，看着他，她就会难过得想哭。

她很认真很严肃地唤他名字：“你以后不要处处留情！那不是多情！”虽然她很享受他对自己的好，却宁愿他绝情点，起码让她不会更加沉迷。

他想很轻松地跳过话题，却最终都沉重得无法抬头。

也许，走过这段路，故事就结束了。可是她却想要一个刻骨铭心的纪念。

路，越走越短，她越来越不安。终于，她叫住了他，无比艰难地开口：“我，可以抱抱你吗？”话未落，泪先流。

他很惊愕地看着她——这是多么难以开口的一件事啊！

她无力地靠着墙，哭泣，诉说着自己的委屈。那么久，那么深的爱恋，那么多的眼泪——或许，有些事该让他知道，这样她会觉得好受些。

他很内疚地看着她。他永远不知道他对她的伤害有多深。可是，他真的内疚了。

他拉她的手：“走吧！”她蓦然收回。她在他身边慢慢走着，心情慢慢平静。她没有抱他，却很满足。

结束了，一年的爱恋！终于可以毫无遗憾地放手了。

再次见到他的时候，她给了他一个灿烂的笑容。眼角涩涩的。他是个好男生，曾经很想抱抱的男生。可是，不属于她……

而立觞

刘建（2008级民商法学研究生）

偶读太白别传，闻谪仙人年近而立，尚于帝都之郊高叹：“长相思，摧心肝。”效忠之心，诚切至极，帝若有听，能不怅然而惜乎？今观己之处境，比之谪仙，不胜惊也！年值廿六，亦近而立，然志趣低短，德识浅薄，国大事多无以力效，家烦亲忧难为巧炊，时移世易，苟延残喘，人生百年，岂不空来一遭？！

回首往事，学途平顺，波澜不惊。小学六载，中学六载，大学四载，研学亦足二载，总计十八载也。孔子云：“吾十五有志于学，三十而立。”以此励之，不失宽慰。然圣贤之教，言浅意深，行路之实，凡俗难知。十八载光阴，敢问贵干？阅书不过数十册，作文不过数十篇，交友不过同窗，览景不过学园。愿追先德而失守，窃立长志而不坚，行忽止，意临乱，身心不一，其境难堪。

“非淡泊无以明志，非宁静无以致远”，先主三顾之前，诸葛亮常以此言励之，时年亮亦二十六、七矣。其茅庐既出，羽扇一挥而就赤壁之火，鞠躬辅佐乃成鼎足之功。由此观之，人生若虹。七彩之光，赖五月之气，绚烂一刻，积蓄数朝，辉煌之姿，诚非天成。时人有言：“有志者，事竟成。”竟事者众矣，成事者少矣。何则？盖有志而无修，或修而不宁者欤！孔明之事迹，深可为证。

“书山有路，学海无涯”，求知长途，漫漫无际，六载、十载、十八载，不算太久。然而立已近，身无所长，如之奈何？思来想去，惟效孔明：修身养性，厚德笃行，坚树长志，勤积知识，忙里忧家虑国，闲来强文健体，不为世情变心，不以俗念乱意。以宁静之身待时世之易，随缘遂愿，不亦美乎？

年近而立，多有怀伤。临文默默，不知所言。

π 时

傅若雯（2009 级工商管理）

他坐在餐桌前，有些歇斯底里地撕咬着带着血丝的牛排。

“糟透了。”他想，“生活简直是糟透了。”

窗外，雨点散落下来，滴滴答答的声音令人心烦。

咽下口中的牛排，他停顿了一下。其实他的生活并不是特别糟糕，甚至，实际上，可以算是不错。想吃就能吃，想喝就能喝，想睡就能睡，想玩就能玩。而且暂时还不用担心自己的经济问题。但是，他还是感到缺了什么。而这可能正是导致他糟糕的生活的关键。

他又咬了一口牛排，略带腥味的口感正符合他的胃口。他抬起头看了会儿墙上的抽象画，闭上了眼睛。耳边不时传来阵阵风声。应该是初春的时候了，可天气还是忽冷忽热，那么令人捉摸不定。就好像生活的轨道一样，不知道前方是哪里。

他讨厌现在的生活，讨厌要做一些不愿意做但又必须要做的事。尽管这些事是他生活的主体。被迫听一些无聊的人讲一些无聊的话，和一些无聊的人一起讨论一些无聊的话题，有时和众多无聊之人一起做一些无聊的事情。也许外人看来，他很情愿把做这些事情来当作自己的生活，但他自己知道，这些只不过是些生活的中空框架而已，表面坚挺厚实，内部空虚无力。

他吞下最后一小口牛排，开始漫不经心地喝汤。汤的味道略有些淡，但此时他却感觉很爽口。他一口气喝下大半碗汤，拿了张纸擦嘴。雨点仍不时地打在窗户上，但天色似乎比刚才亮了一点。他将身体向后躺在椅背上，再一次闭上眼睛。他轻轻地呼了一口气。虽然生活的主体糟糕，但还是有一些他喜欢的感觉。那些感觉就像是蜻蜓点水那般不时地轻轻地进入他的生活，又悄悄地离去。这些感觉微妙，意外，但都能触动他的心弦。

他喜欢的是在连续几天暴雨之后的阳光明媚的星期三的下午，一个人骑着单车，享受微风轻拂阳光沐浴的感觉。

他喜欢的是在做着无聊之事的时候突然听到曾经很喜欢的歌而想起了那一段美好时光的感动。

他喜欢的是在不是特殊节日的时候收到别人的真诚的祝福短信然后微微一笑的感觉。

这些感觉虽然细微，却有着很大的鼓励作用。事实上，可以说他因为这些感觉而体会生活中不多的美好，因为这些感觉他才更“糟糕”地生活下去。

他喝完碗里的汤，拿起筷子夹起很多青菜，大口地吃了起来。相比起之前的汤，青菜的味道有些咸了。但他仍然大口大口地吃着。他只是想要大口大口地吃青菜。

吃完饭回到房间，他拿起床上的手机，看到有短信提示。“现在是 π 时（3.14 15：9：26）祝你永远快乐如派——永远无限不循环下去。”

乡愁

柴彦超（2009级法学）

乡愁，

象浇过的地，

水，一沟沟的，

然后，很快就消失不见。

乡愁，已被余老写成绝句，我只是涂鸦，寄托我别样的相思。

乡愁，是父亲渐远的背影，朦胧。

在父母的眼里我们是该长大了，但在父母的心中我们永远是长不大的孩子。你自己应该可以去，母亲试探性问我。我生气地说，我连开封都没出过，火车也没坐过，让我坐火车出省？母亲沉默，不再说什么。两张车票的钱，两张车票，两个人的路程。

大包小包，好多的包，父亲总是抢着拎重包，但还是被我抢了过来。其实，我早就读出他们的苍老，那黑夜飘过的一场雪，染白了他们的发。他们把油亮的青春当作他们无悔的祭奠，燃烧成一团火，明亮了我们前进的黑夜！

吃饭的时候了，我说我不想吃，其实，只是有点，我只是想再仔细看看爸爸，看着他吃东西。

暮色深了，他说你睡吧。兴奋了一天的我早睡意朦胧，眼睛眯着点头。父亲就一直看着窗外的黑夜，静静守候着我，直到我在凌晨两点钟醒来，父亲才去睡觉。

父亲送我从一个站到另一个站。其实，他也陌生于这片从未到过的土地，他没说话，却把安全感给我。

两张床，一张席子。我让父亲睡有席的一张，他却早早上那张空板床。

车站，父亲买返程票，买下离别。

父亲要走了，我只送了父亲一程。他再次坐上车，我只是静静盯着他的侧影。车开的刹那，我跑了两步，我意识到父亲离开我的刹那，我才真正意义离开家。家是有爸爸妈妈姐姐在的地方。

也是车开动的刹那，我的脸庞象断崖，两道瀑布倾泻而下。

我对自己说你没有很想家，努力开启你的征程吧。

乡愁，是不曾相识的四十二个人，亲人。

四十二个今年广商招的河南新生，我们聚在一起，说着各有特色的河南话。月光灿烂，比不上我们的笑容。

乡愁，是饭堂里早晨特供的馒头，总有吃了七个还想吃第八个的冲动；乡愁，是图书馆电梯里的两盆菊，每一次看到都会怦然心痛（开封是菊城）……

乡愁，
不在圆月里，
不在电话筒里，
她是害羞而居深闺的少女，
居住在我心里……

星愿

黄达润（2008级金融学）

飘落在空中的云雾渐渐淡薄
闪耀的星星啊
你的银光照耀着憔悴的平野
我爱你们在夜空中的淡雅清光
因为它唤醒了我沉睡已久的思想
曾记得你冉冉升起在
那一切都叫人心爱的山谷
一位少年曾满怀爱的思念
对着原野无所顾虑地消磨时光
当你消失在夜空中
他便在月色中苦苦地找寻你
声嘶力竭地呼唤着你的名字
此时 夜幕下的踟蹰
睡梦里的徘徊
心中永恒的守望
霎时间化作满脸的泪水
缓缓成流

蒲公英

是一柄迷失已久寻觅归途的小伞
还是一个从不懂追求
因而也不知苦痛的快乐精灵

当秋风轻轻托起你
便带上漂泊流浪的惬意
一路欢歌轻飏
炫耀着生命的顽强

即使荒原大漠
即使陡谷冷崖
仍旧一路梦幻抒情地播出希望
因为你知道终有那么一天
当一朵朵白绒小伞盛开在绿茵草坪上
孩子们会忘情地欢呼雀跃地扑向你
正如你当初选择浪迹天涯时怀揣的梦想

图学委桥

工作日志

三则

2010年6月11日 雅风书友会草地漫谈：诚心读书，诚心交友

6月11日晚上，图书馆雅风书友会在美丽的仲景园开展了“诚心读书，诚心交友”的草地漫谈活动。书友会指导老师金嘉毓、陈小玲、赖晓静及书友会成员十几人围聚一圈，席地而坐，畅谈书与友。

本次活动由雅风书友会理事龙建红和梁广明发起主持。这是一次阅读爱好者的聚会，大家随心说话，随意漫谈，分享各自的阅读体会。林穗明、何浩堃、李江、轲鸿熙等同学都作了精彩的谈话。阅读内容因人而异，阅读形式各具特色。书友们认为，阅读可以提高幸福感，阅读可以丰富人生体验，阅读看似是孤单寂寞，但在书中与书外找到共鸣和知音却是一件快乐无比的事情。人需要安静阅读，更需要与人交流分享，思想因交流而绽放，友谊因交流而璀璨。

（雅风书友会 张观平）

2010年9月15日 三水校区图学委招新

9月15日，三水校区图学委在图书馆门前张榜“招贤纳士”，拉开了新学年招新的帷幕。可谓求贤若渴，广纳新锐；盛况空前，收获颇丰。且听各部门如是说：

秘书处：作为一个需要高度责任感的部门，秘书处的招新工作任重道远。对于新生来说，16位同学要从186人中突围而出，难度也可想而知。第一轮面试竞争激烈，哀鸿遍野，只剩下49名幸存者。第二轮面试在傍晚7点开始，新同学们6点半才收操解散，穿着军服匆匆而来，形成了一道绿色的风景线。速记、策划和协调能力是第二轮面试的主要内容。虽然条件苛刻，仍不乏真诚参与和能力突出者，带给我们许多感动与欣慰。

实践部：作为历年的热门部门，实践部第一轮面试就迎来了 100 多人，经过认真严格地筛选，在深夜一点终于敲定了 75 人进入“二面”。第二轮以团队策划的方式在咖啡吧内进行，75 人被分成 10 组，轮流抽取题目作答，其中 25 人脱颖而出直升至“三面”。第三轮以面试者对图学委工作的认真程度与忠诚程度为考核标准，最终 14 名佼佼者出炉。

宣传部：由于需要绘画、PS、摄影等技术，宣传部令不少同学望而却步。我们告诉大家不要畏难，招新后的培训会让你拥有“十八般武艺”！第一轮 90 位面试者中，35 位新同学凭借着对答如流的自我介绍，对图书馆的钟情，以及特有的个性与气质，进入了第二轮面试的时光机。打开任意门，我们来到组队合作与技术才能环节，明征暗访中，我们相中了 13 名才华横溢又踏实能干的同学进入第三轮。第三轮以秘密访谈的形式考验了同学们的决心，最后 12 人作为新生力量进入了我们的大家庭。

文化活动部：怀着满腔热情，借着火眼金睛，我们一开始通过第一印象相中了部分新人，累并快乐着。第二轮可就不是对对眼这么简单了。在文案，策划、创新和协作能力的多重考核下，在对部门长远发展与个人喜好的抉择中，我们在面试者的选择中也选择了他们——共 12 人。

志愿者服务队：爱心与热情洋溢的新同学们齐聚在志愿者服务队，化成了飘散在图书馆书香中的爱心天使。第一轮自我介绍后，我们把机会留给了 300 名面试者中有准备，有信心，有决心的 140 人。第二轮面试有一连串正式和非正式的考验，经过两个晚上的精挑细选，50 位新人组成了我们的志愿者服务队。

图学委招新工作在如火如荼中开始，在满怀感激和丰收的喜悦中落幕。

（图学委 林洁琳）

2010 年 9 月 25 日 雅风论坛：阅读与生命同在

9 月 25 日晚上，图书馆雅风书友会、广商图苑编辑部联合主办的第二期雅风论坛在综合楼 608 举行。本期论坛的话题为：阅读与生命同在——开拓精神的荒野，汲取生活的乐趣。论坛由广商 2010 年 4.23 世界阅读日征文比赛一、二等奖获得者：人文与传播学院李凤同学、法学院林穗明同学担任主讲，由雅风书友会理事张观平同学主持。30 多位阅读爱好者参加了此次读书交流论坛。

“书不是白读的”，大学两年读了 150 多本书的李凤与大家分享了她个人读书思考的成长体悟。在她看来，阅读有助于培养多元化的思维方式；阅读量的积累可以带来质的飞跃；阅读带给她的是思想的清明和人格的自由。

林穗明认为除了读书，读人、读世、交流等都是一种阅读，生活中阅读无处不在。他演示了阅读前的准备：通过深呼吸和冥想清除头脑中的杂念，从而把注意力集中在阅读上。他介绍了自己读经典的体会。

在自由交流环节，老师、同学们分享了各自的阅读经验与思考，交流气氛渐渐进入高潮。最后大家就阅读对人的影响和环境对人的影响孰重孰轻的问题展开了热烈的讨论，其中不乏激烈的争辩：“我们改变不了环境，只能改变自己，所以要阅读。”“读书可以改变人，但不

一定变得更好。”“书也是一种环境。”“不仅要读好书，如励志的书，也要读坏书，这样才不会读傻掉。”……夜深了，争论还没有结束，这也许是一个永远没有标准答案的论题。

（雅风书友会 张观平）

活动花絮

423 扫楼记

余妍（2009 级金融学）

2010 年的 4 月天，春风化雨。4.23 世界阅读日系列活动“畅游图书馆，守望我的精神麦田”即将拉开序幕。为了确保每栋宿舍楼乃至每间宿舍的同学都了解活动的详情，扫楼“特工”应运而生。

4 月 20 日，夜幕低垂，春雨绵绵，宿舍人气正旺，此时正是扫楼的黄金时间。行动之前，我跟同事小凡互相检验对方的笑脸是否像奥运志愿者一样不多不少只露八颗牙齿，确信是足够动人的经典微笑后，我们开始进军桃园。

咚……咚……

“同学，您好。我们是图学委的干事。”穿着水蓝色工作服的我们笑容可掬。

“在即将来临的世界阅读日，我们图学委有一系列活动……”

“读书大使，灯火阑珊，寻灯问迹……”

“谢谢您，打扰了，再见。”水蓝色保持微笑，继续扫楼。

声音甜美，语气柔和，耐心周到，真棒！赞自己一个。记住，整个扫楼过程都要保持着经典的微笑。

刚敲开一间宿舍的门，我们还没来得及开口，里面一位笑容灿烂如花的同学，特豪爽地问我们：“你们有什么活动呀，我报名！”哈哈，于是特工们情绪也特别高涨，对着整张传单把所有活动的流程都介绍了一遍。最后那位既豪爽又可爱的同学还说，如果参加活动获奖了发表获奖感言，首先要感谢我和小凡做的翔实的介绍。

晚上十点左右，扫楼任务圆满完成。桃园十号楼，144 间宿舍，144 遍介绍，有限的精力，无限的热情！我想，如果同学们在阅读日活动中得到了一些书香的熏陶和美的享受，我们的辛苦就没有白费，我们的楼就扫得亮丽。

让书香伴我们成长

黄燕华（2009 级金融工程）

回顾 2010 年 4.23 世界阅读日“校园读书大使”评选活动，感慨良多。

从一开始的宣传活动，到最后的决赛，我看到了一群热爱读书的同学。他们毫不犹豫地报名表上签上自己的名字。这是一次美丽的盛宴。他们首先参加了初赛，认真完成那份涉及古今中外文学常识的试卷。各个学院答卷得分最高的一名同学进入决赛。

4月的那个晚上，十名来自不同学院的参赛者聚在了一起，她们同样爱好阅读，同样博览群书，同样期待在这个美好的夜晚与大家分享自己的阅读经验。决赛分为自我介绍、名著结局改编、自选书目即场推荐、参赛感言四个部分。我想这并不是场比赛，而是一次读书交流会。名著改编中，《半生缘》《简爱》《小王子》等经典名著再次出现在观众的视野，所不同的是参赛者带给了我们不一样的结局，带着参赛者感情色彩的结局。自选书目即场推荐同样让人耳目一新，《边城》《杜拉拉升职记》《围城》等经典书籍在这里相遇，为读者提供了一张诱人的菜单。

活动最后评出了“书卷奖”、“创意奖”、“人气奖”以及“读书大使”四个奖项，并选出了自2009年9月至2010年4月借书数目最多的三位读者作为“渊博奖”得主。

这次活动带给我们的不仅仅是一次活动，更是一种收获，一种对阅读的热爱。少而好学，如日出之阳，壮而好学，如日中之光，老而好学，如夕阳之辉。一个人的一生之所以能不断提高，与其始终如一的读书是分不开的。让书香伴我们成长，让图书馆成为我们每天必到的地方！

第一次当龙套主持人

李梦夏（2009级金融学）

四月二十三日，图书馆迎来了世界阅读日。我们图学委也开始了马不停蹄的工作。“书中自有黄金屋”、“读书大使”……各个部门都有负责的活动，而“再会灯火阑珊处”书友会则是我们实践部和活动部负责的，地点选在咖啡吧。

第一天晚上，我早早地下了课就去咖啡吧帮忙布置场地。我和几个大男生一起把椅子分成几个大圈圈摆好，因为这次书友会分成武侠小说组、动漫轻小说组、名家小说组等几个小组来交流。几个女生在干细活——折纸船，准备用来点彩色蜡烛营造浪漫的气氛。做足了前期工作，书友会便如约举行了。

第一晚的主持人是我们的部门之花晓芳同学，和夏天一起搭档，十分完美，从“华灯初上”到“才子佳人”，还有“天上人间”，期间又穿插笑话，令人妙趣横生。我在一旁，忙得不亦乐乎。

忙完了一晚，就在活动准备完毕的时候，突然被告知明晚的主持人有急事来不了，叫我顶上。内心的犹豫被部长的几句“很简单的”“随意就好”“easy job”驱散了，于是怀着小小的兴奋，我答应了当主持人。于是，我的第一次龙套主持人经历就开始啦。

第二天下午上完课就早早回去宿舍准备。裙子？还是算了吧。不过为了对得起观众，我勉强跟同学借了一对5cm的高跟鞋。

大概七点多的时候，就去了咖啡吧。一进咖啡吧的门就被同学笑死了。

等到搭档小雨来的时候，我就开始更紧张了。因为小雨一直在紧张状态，加上突然被告知今天没有借到麦克风，所以情况有点不妙了。但是在练习了第三次左右，小雨突然对我说“不要抖了，咱们豁出去了！”

然后在八点的时候，我们深呼吸一口气，拿着两瓶果粒橙作为麦克风就走进了咖啡吧中间。加油，要上了！

原来凡事真的是开头难，当冲了上去之后，就没有那么紧张了。由于昨晚我也当过场控人员，所以对活动的流程也比较熟悉，和小雨的默契也非常好。唯一不足的是，当活动结束后，我和小雨嗓子都哑了。

在交流的中途，我们作为主持人也经常去各个圈子串场，活跃一下气氛。我当然经常去的是动漫轻小说组了，小雨是对武侠小说比较有兴趣。

整晚大家最活跃的时候是抢答环节。有一些题目是我和小雨在网上找的很简单的题目，但也有一些是比较有难度的。比如我问到一个问题，是要讲出唐宋八大家。我一问完，下面就有一个带着眼镜的斯斯文文的男生很快地完全正确地回答出来了。果然，这个书友会还是有一些很热爱文学的人在的。

这一晚又在我们的嘻嘻哈哈中结束了。不知道是烛光的原因还是咖啡的香味，这晚的咖啡吧特别迷人。而我的龙套主持人也在这一天完美地结束啦。

志愿者手记

志愿者心语

李敏瑜（2009级财务管理）

我是图书馆志愿者服务队的一名志愿者，我为此感到无比自豪。

想当初，刚入学不久就迎来了各式各样的社团招新活动。我跟许多同学一样，对社团充满着美丽的幻想，以为那些社团将是展现自己才华或是锻炼自己能力的舞台。于是忘却白天军训的疲劳，夜晚忙于五花八门的社团面试。可是穿梭于人群，我感觉迷失了自我，“那是你真正想要的吗？”我扪心自问。面对那些热热闹闹的活动，那些挤满校道的宣传海报、横幅，我有了一种想逃离的冲动。

我还清楚地记得，那晚去图书馆，惊讶地发现那里也在招新，我兴奋极了——图书馆，没错，就是这里了！志愿者服务队，无私的奉献，我一定行！也许是心灵深处对图书馆的深深爱恋感动了上苍，也许是诚恳的态度打动了面试官（后来才知道是我们服务队的队长），我很幸运地成为了图书馆志愿者服务队的一员。

我们的工作很平凡却很重要。看似简单的图书上架整架工作，其实需经过老师的专门培

训和指导。既要眼疾手快，又要准确无误。我们了解图书编目、流通等相关的业务知识；我们为读者答疑解惑，文明督导；我们做展览讲解及会议接待等。在图书馆各书库，在新书阅览区、报刊阅览区、自助借还区、打印区……你总能看见身着蓝白色工作服的我们，将书架、报纸、杂志收拾得整整齐齐，并及时友好地为读者提供所需要的服务和帮助。我相信，当你看到那些热心为读者服务的可爱的志愿者们，你的心底一定会涌起丝丝感动的涟漪。

那一排排高大书架间零落的人影，他们的步履是那么的轻盈，是怕惊醒了沉睡在书籍中的精灵么？看着那一双双热切求知的专注明眸，我想，有这么丰厚的图书资源，加上志愿者们真诚的服务，他们，是幸福的读者。

有一句话说得好：“大学，是梦想起飞的地方”。可我更愿意相信，图书馆，才是放飞梦想的地方。凝聚了无数知识与智慧的书籍，正静静地等待着爱它读它的人的到来。而我在最爱的地方从事着自己最喜欢的工作，工作着是美丽的。

图书馆窗 认识图书馆

资源建设部——图书馆的基石

资源建设部 施维敏

如果把图书馆比作知识的大厦，资源建设部就是这座雄伟建筑的基石。资源建设部虽然很少和读者直接打交道，但读者在图书馆借阅的每一本书、每一种期刊、每一份报纸，都是在这里完成从采购到分编再到上架的全过程。资源建设部有8名工作人员，个个都是独当一面、埋头苦干的积极分子。“读者至上”是我们工作的宗旨，建设高质量的馆藏文献体系是我们追求的目标。

资源建设部，以前称采编部，负责中外文图书采购及分编、中外文报刊订购工作，是图书馆业务工作的基础。目前我馆的纸质图书已达到187.08万册，其中中文图书184.62万册，外文图书2.46万册。学校对图书馆的文献资源建设十分重视，在经费紧张的情况下仍保证资源建设经费。2009年新增图书8.64万册，2010年（截止6月底）新增图书6.23万册。

图书馆采购图书、报刊是通过政府招标采购的方式进行的。通过政府招标采购确认了供货商后，采访人员通过对我校专业设置、现有藏书结构、读者层次、学校发展方向、下拨图书经费、纸本图书与数字资源的互补关系等因素的综合研究，在利用新书书目选书的基础上，参加大型全国书市，主动搜罗涵盖全国出版社的图书目录，确保品种的齐全、新颖，此外还参加中标书商组织的专门针对高校图书馆组织货源的馆配会。

在采购图书报刊的过程中，我们充分利用各种渠道来了解师生们的需求，如通过图工委（教师代表）和图学委（学生代表）这样的组织来征询购书意见；有时组织我校教师、研究生代表前往广州购书中心现场选书。

对2009年9月-2010年6月各类图书采购品种、金额及比重进行统计，结果表明经济、法律类图书的采购比例占全部图书采购的51.68%，体现我校文献资源建设以经管法为重的

特色。

报刊订购原则上每年保持稳定。但要根据学校新开设或取消的学科专业及科研项目的立项情况,根据报刊本身内容变化、合并出版等情况,根据一年来读者的反馈情况,报刊价格的升幅等各方面因素,在每年报刊征订期间对馆藏期刊逐种评估,在必要时增删个别报刊。外文及港澳台报刊的订购工作,则是综合考虑我馆期刊数据库中与印刷型期刊捆绑、赠送等关系,把有限的采购经费用于对外刊最需求的学科专业上。2010年订购国内版报纸210种,国内版期刊2469种,国外版报刊92种,合计金额94万余元。

有时读者会有疑问,为什么我推荐的图书还没有上架流通阅览呢?这是因为采购的图书进馆后还要经过资源建设部工作人员的验收、编目等加工程序,所以读者在图书馆架上看到新书刊的时间比在书店看到的要晚。

如果你想知道图书馆新买了什么书,你可以通过图书馆网页上的“新书通报”栏目及时了解最新馆藏信息;或是浏览图书馆一楼走廊上的《新书通报》墙报,那里每个月会更新一次,工作人员精心挑选了上个月的部分新书推荐给读者。

如果你想向图书馆推荐新书、好书,可以通过图书馆网页上的“书刊荐购”栏目进行荐购。工作人员会尽快对推荐的书、刊与本馆馆藏进行查重,对符合购买条件的图书、报刊我们会及时补充,并将处理意见反馈给读者。读者还可以直接到资源建设部向有关工作人员进行推荐。

馆务动态

2010年3月9日,图书馆图学委、雅风书友会联合惜时映画工作室共同举办广商校园DV电影《TIME》首映式。

2010年3月16-23日,信息咨询部代表图书馆与工商管理学院讨论组建“知识管理与创业学习”特色数据库平台。特色数据库由工商管理学院聂正安教授课题组、图书馆信息咨询部和网络技术部协作建设。

2010年4月1-30日,图书馆举办了我校第四届4.23世界阅读日“畅游图书馆,守望我的精神麦田”系列活动:(1)征文比赛:“我的大学读书书单(写十本)及对我影响最深的一本书”;(2)系列讲座:①法学院马深老师讲座:“广义市场交易中的人生规划与设计”;②《北大法宝》数据库使用讲座;③新东方讲座:四六级考试及英语学习方法谈;(3)广东世纪光华书业公司流动书车广商站图书展销;(4)设置复本过刊“图书漂流架”,让大家自由取阅;(5)“图书馆·博览群书奖”评选,表彰借阅量大的读者;(6)“荐书荐刊由你写,我的馆藏你做主”,设招贴栏请读者推荐馆内未藏书刊;(7)阅读与图书馆知识有奖问答;(8)“寻找季节的痕迹”摄影比赛;(9)电影大观园《心灵捕手》观赏。

2010年5月17-21日,中国科技资料进出口公司在综合楼604室举办外文原版图书展。

2010年5月19日，图书馆雅风书友会、广商图苑编辑部主办“雅风论坛”，探讨韩寒现象对我辈青年的影响及其在当代中国的社会意义。

2010年6月10日，信息咨询部与广商实验区1班“关公”公关小组合作开展“图书馆数字资源体验活动”，活动分4个模块：功能介绍、好书推荐、功能体验和游戏互动。

2010年6月11日，图书馆雅风书友会在仲景园举行“诚心读书，诚心交友”草地漫谈会。

2010年6月25-30日，向27所院系发放报刊和数字资源《拟订目录》与《订购征询意见表》，为2011年度报刊征订与数字资源采购做好前期调研。

2010年7月9日，我校图工委召开2009-2010学年第二次工作会议。

2010年9月25日，图书馆雅风书友会、广商图苑编辑部举办“雅风论坛”：“阅读与生命同在——交流阅读经验，分享思维乐趣”。由李凤（08汉语言文学）、林穗明（07法学）两位同学主讲。

（图书馆 赖晓静整理）

答读者问（2010.5—2010.9）

读者：为什么我按照正确的索取号在密集书库里找书，但老师却找不到这本书，请问是不是密集书库里的藏书没有很好地按其序号排列而导致找不着该书呢？建议定期整理密集书库里藏书的摆放次序，方便老师查找，谢谢。

图书馆：由于密集书库中的书在条码外观上与流通书库中的书没有区别，或许是还书时，我们工作人员未能及时将之区别开来，误将密集书库的书放入了流通书库中；由于密集、工具书库内只有一位工作人员负责，或许未能及时整架，对给你造成不便表示歉意。今后我们会改进工作，及时将读者返回的密集书库中的书归架，谢谢。

读者：我想问一下，我们06届毕业后，有什么办法或可不可以办个借书证，花钱也行。

图书馆：2006级毕业生可持身份证原件与复印件，一寸免冠近照一张，到图书馆二楼流通大厅交160元（其中：押金100元，年资料费50元，工本费10元）即可办理校外读者借阅证，有效期为一年。但由于学校要统一办理一卡通，今后图书馆将配备与一卡通相辅的新门禁系统，并启用新管理制度，届时，图书馆只对校内师生开放。很抱歉。

读者：希望借书处晚点关门，谢谢啦。

图书馆：我馆流通部书库开放时间为：（周一至周五）8:00—21:00，（周六、周日）9:00—17:00。作为借书处，书库开放时间已较充足，且馆工作人员多住校外，晚间超过 9 点没有校车，鉴于安全因素，书库开放时间暂不做调整，敬请理解和谅解。

读者：为什么 3 楼的自修室每天中午都要休息？

图书馆：图书馆三楼是专供读者阅览报刊杂志的期刊阅览室，并非自修室，由于馆舍陈旧狭小，目前图书馆已无空间专设自修室，请谅解。需要自修的同学请到综合楼 604、605、606、610 以及教学楼 9 层，那里的自修室中午都开放。

读者：一楼大厅玻璃漏水，安得图书馆一间，大庇广商学者俱欢颜，风雨不动安如山，呜呼。

图书馆：请具体告知我们是大厅哪处的玻璃，我们会及时联系维修，谢谢。

读者：我觉得本部图书馆是不是应该向三水馆学习？

图书馆：目前的校本部馆已建成 20 多年，馆舍布局设备老旧，确实难以适应现代化图书馆的要求，请谅解。北校园新馆预期于几年内建成，届时新馆将拥有优美的环境、合理的布局以及先进的设备，在开放时间、阅读环境、设备等方面都能与三水馆相媲美。

（图书馆 赖晓静整理）

数字图书馆

EBSCO ASP+BSP数据库（2010 年新增）

EBSCO-BSC 数据库

收录年限：1886 年-

主题范畴：涵盖商业相关领域之议题，如行销、管理、管理信息系统(MIS)、生产与作业管理(POM)、会计、金融、经济。除此之外，BSC 数据库亦收录非期刊的全文数据包含图书、专题论文、参考工具资料、书摘、会议论文、个案研究、投资研究报告、产业报告、行销研究报告、国家报告、企业公司档案、SWOT 分析等。

数据内容：BSC 为 EBSCO 最完整之高管财经全文数据库，约收录 4,292 种期刊索引及摘要，其中逾 3,469 种全文期刊(1699 种为 peer-reviewed)，有 1200 种全文期刊提供可查找引文参考的功能(searchable cited references)。还包括 Bernstein Financial Data 伯恩斯坦财务分析报告、EIU272 种全文出版品、8 种晨星基金股票分析出版品、AICPA 美国会计师协会出版品、Richard K. Miller & Associates 市场研究报告及 Global Insight、ICON Group International, Inc 等报告。值得注意的是，收录哈佛大学知名教授的 55 段研讨会视频(seminar video)，让师生可以不出国亦可聆听国外知名教授的研讨会。以及哈佛大学的镇宅之宝---“CASE STUDY”，BSC 中收录了将近 300 篇全文。

2EBSCO-ASP 数据库

涵盖多元化的学术研究领域，包括物理、化学、航空、天文、工程技术、教育、法律、医学、语言学、农学、人文、信息科技、通讯传播、生物科学、公共管理、社会科学、历史学、计算机、军事、文化、健康卫生医疗、宗教与神学、艺术、心理学、哲学、国际关系、各国文学等。收录 8,500 多种刊物的索摘，4,640 种全文期刊（其中 3,903 种为专家评审 peer-reviewed）及 235 种非期刊类全文出版物，如书籍专著及会议论文等。最早回溯至 1975 年。

特别是 ASP 中有 1600 多种全文期刊同时收录在 Web of Science 内（其中 720 种全文期刊在 SCI，630 种全文期刊在 SSCI，250 种全文期刊在 AHCI），逾 2,300 种全文期刊收录在 Scopus，220 种全文期刊在 Chemical Abstracts，560 种全文期刊在 Biological Abstracts，381 种全文期刊在 E. I. Compendex，718 种全文期刊在 CAB Abstracts，464 种全文期刊在 Inspec；在人文社科方面：582 种全文期刊在 PsycINFO，678 种全文期刊在 MLA International Bibliography，428 种全文期刊在 ERIC，254 种全文期刊在 ATLA。

（数字资源中心王翠英提供）

博视网期刊数据库（2010 年新增）

网址：<http://www.bookan.com.cn/gdcclib/index.aspx>

新手入门地址：<http://www.bookan.com.cn/gdcclib/novice.aspx>

访问模式：校园网 IP 控制

数据库介绍：

1. 内容覆盖范围：

(1) 收录数据类型及数据量：收录内容涉及党政、时事、军事、管理、财经、文摘、文学、情感、家庭、健康、时尚、娱乐、科技、教育、行业等 40 多类 2000 多种 6 万多本主流畅销人文期刊；

(2) 更新频次及数量：每日更新 70-100 本书；

(3) 检索功能：支持按期刊名称、文章标题、作者、年份、期号、邮发代号等多功能检索方式；

2. 网站首页功能介绍：

(1) 三种版本，分别为：“原貌版”、“文本版”、“语音版”，点击不同按钮进入相应页面浏览；

(2) 杂志分类，点击不同杂志分类，进入相应分类页面；

(3) 博看检索，点选搜索选项，输入想要查找的关键词，点击“博看检索”；

(4) 高级检索，如果需要更详细的检索，点此进入；

(5) 我的书架：点击左上角“我的书架”，进入“我的书架”登录界面，如果您还未注册，可点击注册按钮，进入注册页面，输入 Email 及密码注册，登录“我的书架”之后，可以查看您收藏的杂志、文章和已读报刊，随时添加或删除您的收藏。

它山之石

罗宾逊图书馆“漂流记”

流通部 廖颖毅

我在英国纽卡斯尔大学留学的时候，罗宾逊图书馆是我流连最多的地方。

纽卡斯尔大学一共有三所图书馆。坐落在 Jesmond 路东南角，与纽卡斯尔市政厅相对望的 Robinson 图书馆（以下称罗宾逊图书馆），是英国纽卡斯尔大学对外开放的一所学术性图书馆，另外两所专业性较强的图书馆分别设在法学院和医学院内。而曾获得多个奖项的罗宾逊图书馆，是全英唯一一所连续 5 年被英国政府授予 Charter Mark 的高校图书馆。它地势稍高，给人一种知识高于一切的庄严感。无论是天晴天阴、下雨下雪，积聚着学校最高人气的地方始终是罗宾逊图书馆。无论是本科生、硕士生还是博士生，他们不是在图书馆，就是在去图书馆的路上。许多知名校友曾在此学习和生活，如澳大利亚前外相亚历桑德·唐纳、英国公主尤金妮、著名的喜剧演员憨豆先生等。



读者通过一扇 360 度旋转的自动感应门直接进入罗宾逊图书馆。进入了图书馆的旋转门还不能算正式入馆，每位读者还必须再经过一道类似于地铁入口的闸门，刷一下 smart card 卡（与一卡通类似），系统识别该卡有效之后，读者方能享用这个巨大的资源库。这道 ID 关卡既保障了读者的安全，亦方便了图书馆统计读者人数。值得一提的是，除了纽卡斯尔大学的学生之外，诺桑伯兰地区的大学如杜伦大学、诺桑比亚大学和桑德兰大学的在校学生也可以通过办理图书卡到罗宾逊图书馆借书。同样的，纽卡斯尔大学的在校生也能去上述几所高校办理图书卡进行资源共享。我经常在学校图书馆借不到书的情况下到旁边的诺桑比亚大学图书馆找资源。

罗宾逊图书馆一共有 5 层。回忆第一次在馆内行走，我被室内典型的后现代主义设计风格所吸引：简约大方、线条明快、干净利落、朴实无华；但走到每一处脚下都踏着厚实的地毯，它仿佛在用一个个小细节提醒大家，这就是经典而又时尚的大不列颠图书馆。在这里读者们能浏览多达上百万册的学术专著，其中包括了早在 15 世纪的古籍图书及手稿，而阅读这类珍贵文献只需写一个担保即可，甚至还可以看到莎士比亚的原著。也许有朋友会说，现

在随便一个图书馆的馆藏都能达到百万册。这里我需要说明一下，国内许多图书馆都把小说这类娱乐性较强的图书也算进了馆藏量，而作为一所学术图书馆，罗宾逊图书馆收藏的都是专业性很强的学术书籍。如果读者需要借阅当下流行的小说，那么他们可以移步到距离罗宾逊图书馆仅仅 3 分钟路程的纽卡斯尔市图书馆。除了图书之外，罗宾逊图书馆内还提供多达上万种世界各国的学术期刊供读者浏览。当然，电子期刊及数据库可以使得读者足不出户就能浏览各种电子阅读材料，而我只需要登陆 Athens 系统即可看到全球范围的学术期刊，包括各种流行的期刊，甚至有我们熟悉的国内杂志《读者》。

图书馆一楼主要由前台、电脑区、设备区及休息区组成。电脑区可同时提供 300 名学生使用电脑进行图书查找、文献检索、收发邮件及学习；设备区自动借还书机、打印机、复印机、传真机、扫描仪一应俱全，能很好地满足不同读者的需求：打印机方便我把需要的文件打印出来随时阅读，系统会从我的 smart card 上自动扣取相应的费用；扫描仪也是很实用的工具，我可以很便捷地把纸质文档转换为电子版，而且使用这个仪器是免费的；使用频率最高的应属自动借还书机（1 楼设备区摆放了 3 台，其他每层楼各配备 2 台），有了这种机器设备，借还书的效率得到了很大的提高，大家也不用排长队等待了。当然，再精密的仪器也偶尔会有罢工的时候，这时专业而又友好的前台工作人员便会耐心地为读者服务。此外，我在泡图书馆之余还常常光顾东南隅的 lounge（休息区），坐在沙发上吃吃茶点，喝喝咖啡，和来自全球各地的同学聊聊天，非常惬意。

一楼左边的楼梯是上下楼的必经之道，楼梯的弹力门也是最能体现“绅士风度”的地方，礼让是这里的主旋律，cheers、thanks 是这里听到最高频的词。往下走负一层的电脑机房是每位新入学同学必去的地方，攻读学位课程的学生将在这里学会如何使用 Athens 系统访问数字资源，从而有助于自己更好地完成学习任务。二、三、四楼则是主要书库。二楼除了摆放书架之外，还提供了供读者浏览的独立座位以及方便群组讨论的长桌。另外还有 20 个独立的小房间，适合像我这样的对学习环境要求比较高的读者使用。馆内的每个角落都被无线网络信号覆盖，因此很多同学自带电脑来学习，并选择自己喜欢的位置去最大化地利用图书馆资源。这也是图书馆所标榜的理念：Your space（你的个人空间）。

罗宾逊图书馆的人性化理念还体现在借阅系统上——系统会根据不同时期、不同借阅量对读者借阅的书作出自动判断并予以处理。正常情况下，一位读者能够持有图书 28 天（4 周），并拥有 2 次续借权，每次续借可以使归还期顺延 1 周（从续借的当天开始计算）。然而当进入借阅需求较大的高峰期时（“高峰期”一般是指有十几位读者同时“抢”一本书，抢不到又想长期持有的读者就只能付出白花花的“胖子”（英镑）去购买），系统就会自动缩短读者借阅的周期，由正常的 28 天缩短到 7 天，以满足更多读者的需要。同时，在续借期满之前假如有其他读者预约该书的话，持有人便不能再进行续借。为了方便急需用书的读者，于是乎一楼的 Three-hour loan（三小时借阅）及 One day loan（隔天借还）的短期借阅区域应运而生。在这个片区里最紧俏的书都至少保留了一本副本，可供读者们复印或在馆内阅读。不过要注意喔，One day loan 的书超期罚款很重，一天罚一英镑，有一次我把 One day loan 的书和其他书混在一起超期了十几天，被罚了十几镑，真是想起都心痛。

此外，罗宾逊图书馆还与大英图书馆系统联网。也就是说，如果在罗宾逊图书馆馆藏中没有找到自己所需的书籍，我还可以通过委托借阅从英国其他图书馆借调我所需要的图书。换言之，在罗宾逊图书馆，读者基本上可以享用全英图书馆的图书资源。这也是罗宾逊图书馆长期人气高涨的一个主要原因。

馆员博客

敬畏生命从爱孩子做起

报刊部 费晓娟

我先生结识了一位生活在美国的华侨黄先生。黄先生是一位基督徒，年纪约莫六十岁光景，高高大大的，一脸的慈祥与和善，很爱帮助人，育有二子一女。这一次是陪同他大儿子一家来广州。大儿子从小在美国长大，信仰基督教。自己已经有了两个男孩，一个六岁，一个九岁。他们夫妇又从中国山西领养了一位男孩，这次就是来广州办理领养出境手续的。领养的男孩刚满两岁，有唇腭裂的生理缺陷。他们来中国之前，已经在美国为孩子联系好了医院做手术。黄先生曾经问过他的儿子，年纪轻轻（35岁）的为何不再生一个？他回答说，希望有更多的孩子得到关照——就这么一句平常的话，在我听来却一点都不平常——他把领养到的孩子一直抱在怀里，其情状就如同抱着自己刚出生的婴儿，极尽爱抚。这孩子可能感应到了父爱吧，突然变得灵动起来，比在福利院活泼可爱多了。从被领养的那一刻起，孩子有福了，命运马上改变。不知他先前呆在福利院的六百多个日日夜夜是怎么度过的？福利院的孤儿多，不可能每个孩子都得到细致入微的照顾。有些有生理缺陷的孩子，可能还会遭到管理人员的歧视而得不到温暖和爱。我为那些有幸被有教养有经济能力的外国友人领养的孩子感到欣慰，更为许多无人问津一直要在福利院生活下去的孩子感到痛心。

就我所知美国家庭从发展中国家或不发达国家领养孩子是一件再寻常不过的事。往往是一个家庭已经有四五个孩子了，还会领养一两个孩子回来。如果照中国人的思维习惯简直是不可理解。当然，不可否认，在西方一些发达国家，养育孩子是一件轻松快乐的事，因为政府提供了许多人身方面的保障。但我想还有更重要的一点是，西方基督教文化中非常尊重人性，敬畏人的生命。因为每一个生命都纯属偶然，它来自神的召唤。孩子就是小天使。爱孩子，爱所有的孩子就是爱护和同情生命的一种宗教情怀的体现——即使我们不信仰宗教，我们至少可以拥有一点宗教情怀。

写到这里，我想摘录周国平《宝贝，宝贝》一书中的两段话作为结束，以反思国内存在的某些无视人的生命与尊严，侵犯人的基本权利的非常让人痛心的现象。

“我常常想做这样的祷告：上苍啊，请赐予中国人以信仰吧！请赐予中国的医生以信仰吧！让人们相信，每一个生命都来自神，都是应该互相爱的兄弟姐妹。或者，让人们相信，每一个生命都起灭于因缘，都是让人悲悯的孤儿。不论何种信仰，只要能教人们尊敬、爱护同情生命，就都是好的信仰。最可怕的是普遍没有信仰，利益成为主宰，有利可图使人冷酷，无利可图使人冷漠。在这样的环境里，每一个生命都处在重重危险的包围之中，不可能有真

正的安全，遭受磨难是必然的，逃脱灾难只是侥幸罢了。”

“在当今的中国，做父母的没有不为自己孩子的今天和明天深深担忧的。为了我们的孩子，中国需要信仰。”